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报告

2026 年 4 月

目 录

重要提示.....	1
第一节 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基本信息.....	3
第三节 年度荣誉与奖项.....	4
第四节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5
第五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7
第六节 股本及股东情况.....	18
第七节 公司治理.....	22
第八节 社会责任报告.....	53
第九节 “三农”金融服务专题报告.....	58
第十节 小微企业服务专题报告.....	64
第十一节 重要事项.....	67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70

重要提示

一、本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本年度报告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经本行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出席 6 名，曾志耕授权委托陈勇珍表决。本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三、本行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已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根据国内审计准则进行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本年度报告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币种为人民币。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4 日

第一节 释义

在本年度报告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文中表述	释义
本行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章程》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元	人民币元

第二节 公司基本信息

法定中文名称：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甘孜农商银行

法定英文名称：Ganzi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Ltd.

英文缩写：GZRCB

法定代表人：李禹龙

注册资本：877,557,445.00 元

注册地址和办公地址：四川省甘孜藏族自治州康定市沿河东路 83 号

邮政编码：626000 客户服务和投诉电话：(0836)2819999

注册登记时间：2020 年 11 月 14 日

注册登记机关：甘孜藏族自治州市场监督管理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3300MA6600LA63E

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B199H351330001

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从事银行卡（借记卡）业务；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行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上会会计师事务所

信息披露方式：四川农商银行官方网站

年度报告置备地点：本行董事会办公室

第三节 年度荣誉与奖项

2025年，本行获得的主要荣誉与奖项如下。

序号	颁奖机构	荣誉奖项
1	四川农商银行	全面风险管理先进单位
2	四川农商银行	2025年法律合规及清廉金融文化知识竞赛一等奖
3	四川农商银行	第一届职工运动会女篮冠军
4	甘孜州司法局、甘孜金融监管分局、甘孜州金融团工委	2025年甘孜州金融行业“八五”普法暨合规知识演讲比赛优秀组织奖、普法宣传先进集体

第四节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报告期末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4 年	2025 年	增减情况
资产总额	3281212.72	3397110.48	115897.76
贷款余额	1582284.32	1752424.1	170139.78
存款余额	2670597.58	2796729.12	126131.54
利润总额	17476.27	15944.17	-1522.1
净利润	12889.35	11357.98	-1531.37
成本收入比（%）	55.06	60.64	5.58
每股净资产（元）	2.74	2.8	0.06
每股净收益（元）	0.15	0.13	-0.02

注：本表根据审计报告编制。

二、报告期末补充财务数据

单位：%

项目	标准值	2024 年	2025 年
资本充足率	≥10.5%	14.32	13.53
一级资本充足率	≥8.5%	13.18	12.38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7.5%	13.18	12.38
流动比率	≥25%	59.28	62.56
流动性覆盖率	≥100%	无	无
不良贷款比率	≤5%	2.81	2.4

杠杆率	≥4%	6.52	6.29
贷款拨备率	≥2.5%	5.4	4.83
拨备覆盖率	≥150%	192.29	201.1
单一客户贷款集中度	≤10%	8.87	9.65
单一集团客户授信集中度	≤15%	13.27	14.82

三、报告期末资本构成及变化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报告期末	报告期初	本期增减变化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213020.96	212827.83	193.13
一级资本净额	213020.96	212827.83	193.13
资本净额	232733.73	231223.18	1510.55
信用风险加权风险资产	1596734.53	1490023.36	106711.17
市场风险加权风险资产	0	0	0
操作风险加权风险资产	123287.13	124424.25	-1137.12
加权风险资产总额	1720021.66	1614447.61	105574.05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2.38	13.18	-0.8
一级资本充足率(%)	12.38	13.18	-0.8
资本充足率(%)	13.53	14.32	-0.79

四、报告期内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报告期末	报告期初	本期增减变化
股本	87755.74	87755.74	0

资本公积	9342.31	9342.48	-0.17
盈余公积	16815.41	15742.41	1073
一般风险准备	59691.77	59691.77	0
未分配利润	70015.99	63241.25	6774.74
所有者权益	245630.71	240885.71	4745

注：本表根据审计报告编制。

第五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主要经营情况与分析

2025 年末，本行存贷规模 454.91 亿元，其中各项存款 279.67 亿元，比年初增加 12.61 亿元，其中对公存款 118.32 亿元，较年初减少 1459.43 万元；个人存款 161.35 亿元，较年初增加 12.76 亿元；各项贷款余额 175.24 亿元，比年初增加 16.62 亿元，其中对公贷款余额 67.09 亿元，比年初增加 5.59 亿元；个人贷款余额 93.69 亿元，较年初增加 9.98 亿元；转贴现余额 14.46 亿元，比年初增加 1.45 亿元；不良贷款余额 4.21 亿元，不良贷款率 2.4%，2025 年累计处置不良资产 2.24 亿元，其中现金清收 1.29 亿元，核销 0.95 亿元，年末不良余额 4.21 亿元，核销贷款收回 0.57 亿元。

（一）利润表分析

2025 年末，本行营业总收入 6.56 亿元，较去年同期减少 2736.45 万元，降幅 4%；营业总支出 5.08 亿元，较去年同期增

加 1757.15 万元，增幅 3.59%；营业利润 1.49 亿元，较去年同期减少 4493.6 万元，降幅 23.21%；利润总额 1.59 亿元，较去年同期减少 1532.1 万元，降幅 8.77%；净利润 1.14 亿元，较去年同期减少 1531.37 万元，降幅 11.88%。各项资产减值准备余额 8.96 亿元，较年初增加 0.48 亿元，增幅 5.69%；贷款损失准备余额 8.62 亿元，较年初增加 3957.94 万元，增幅 4.81%。

（二）资产负债表分析

2025 年末，本行资产总额为 339.71 亿元，较年初净增 11.59 亿元，增幅 3.53%；负债总额 315.15 亿元，较年初净增 11.11 亿元，增幅 3.66%；所有者权益合计 24.56 亿元，较年初净增 0.47 亿元，增幅 1.97%。

（三）现金流量表分析

2025 年末，本行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113.93 亿元，较去年同期减少 12.47 亿元，降幅 9.87%；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122.16 亿元，较去年同期增加 0.6 亿元，增幅 0.49%；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3 亿元，较去年同期减少 13.07 亿元，降幅 270.31%；投资活动现金流入 330.21 亿元，较去年同期减少 179.34 亿元，降幅 35.2%；投资活动现金流出 335.17 亿元，较去年同期减少 185.22 亿元，降幅 35.59%；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7 亿元，较去年同期增加 5.88 亿元，增幅 154.19%；筹资活动只有现金流出，金额 0.35 亿元，较去年同期增加 462.04 万元，增幅 15.23%；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03 亿元，较去年同期减少 13.55 亿元，降幅 42.9%。

二、主营业务情况与分析

（一）零售业务

截至2025年末,个人存款余额161.35亿元,市场份额35.65%,较年初上升0.96%;主要竞争对手个人存款市场份额52.68%,较年初下降1.26%。从今年增量情况分析,本行个人存款增量市场份额为52.01%,位居全州银行业机构首位。个人贷款余额93.69亿元,市场份额51.77%,较年初下降0.39%;主要竞争对手个人贷款市场份额39.45%,较年初下降0.29%。从今年增量情况分析,本行个人贷款增量市场份额为48.5%,位居全州银行业机构首位。本行累计发行银行卡117.04万张,其中借记卡114.87万张,信用卡2.14万张。信用卡业务聚焦客户需求,开展加油满减、消费立减、积分兑换等活动,有效带动银行卡交易额提升,深化公共交通场景合作,“一分钱乘公交/地铁”覆盖全省多个地州市,绑卡用户持续增多,提升客户体验,方便客户生活出行。

（二）普惠金融业务

全面推动“整村授信”服务乡村振兴工作,实现金融业务在全州2181个行政村全覆盖。累计向2052户农户投放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贷款28.82亿元,投放牦牛产业贷款8.13亿元,乡村振兴系列贷款余额38.17亿元。小额农贷授信72160户,授信金额58.73亿元;用信客户43974户,余额37.55亿元,较年初净增5.67亿元。严格落实财政贴息、风险补偿等政策,加大脱贫人口小额信贷投放,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累计投放脱贫人口小额信贷3.12万笔、金额12.86亿元。按照“乡村有站点、村村有联络员”

目标，印发《渠道服务优化方案》，着力提升甘孜州乡镇农村地区金融服务质效。至年末，在全州打造农村综合金融服务站点 712 个，投放智能机具 1136 台，升级物理网点 5 个，进一步增强“三农”客群黏性，做优农村金融生态圈，全力支持乡村振兴发展。本行始终坚守“三农”及“服务中小微”的核心市场定位，截至 2025 年末，本行累计向中国人民银行甘孜藏族自治州分行申请支农支小再贷款 42 笔，累计金额 39.64 亿元，贷款余额 18.56 亿元。

（三）对公业务

截至 2025 年末，对公存款余额 118.32 亿元，较年初减少 1459.43 万元，公司贷款余额 67.09 亿元，较年初净增 5.59 亿元。持续抓好全州清洁能源贷款投放；主动融入区域绿色能源发展，聚焦清洁能源、低碳循环等重点领域，大力推进清洁能源产业建设，积极构建清洁能源产业生态圈。至年末，本行清洁能源产业累计授信 427 亿元，信贷用信余额 65.83 亿元（本行用信余额 22.02 亿元，全省兄弟行用信余额 43.81 亿元）；其中 2025 年新增授信 76 亿元，新增用信 8.91 亿元。

（四）金融市场业务

截至 2025 年末，金融市场业务自营资金余额 156.24 亿元，无杠杆。本行持仓资产包括：利率债 61 亿元，地方政府债券 29.61 亿元，同业存单 27.9 亿元，金融债 7.3 亿元，铁道债 2.60 亿元，汇金债 0.5 亿元，信用债 4.45 亿元，二级资本债 0.5 亿元，转贴现票面余额 14.48 亿元，融出资金 7.9 亿元（含信用拆出 3 亿元，

上存约期 4.9 亿元)，另债券借贷融出 1.5 亿元。2025 年本行完成收入 4.56 亿元（不含票据），较同期增长 0.31 亿元，完成全年任务数的 104%。

三、资本管理情况

2025 年末，资本净额为 23.27 亿元，较年初增加 0.15 亿元；资本充足率为 13.53%，较年初下降 0.79 个百分点；核心一级资本净额为 21.3 亿元，较年初增加 193.13 万元；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为 12.38%，较年初下降 0.8 个百分点。目前，除正常的营业净利润补充资本外，本行暂无其他资本补充计划。

四、面临的主要风险及风险管理状况

（一）风险说明

本行风险管理的主要组织架构由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高级管理层、风险与合规部和审计部等构成。

1.董事会按有关监管要求和《章程》规定履行风险管理的职责，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主要职责包括：建立风险文化；确定本行整体的风险管理策略和风险偏好；审批重大风险管理政策和程序；监督全面风险管理开展情况；审议全面风险管理报告，审批全面风险和各类重要风险的信息披露等。

2.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委员会根据董事会授权履行风险管理职责，主要职责包括：审核和修订风险管理战略、风险管理政策；负责监督高级管理层关于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等风险的控制情况；对风险管理情况、风险承受能力及水平进行监测评估，提出风险管理意见等。

3.高级管理层是风险管理的执行主体，对董事会负责，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实施责任，主要职责包括：拟订风险管理的规划、政策制度等，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根据董事会设定的本行整体的风险偏好，组织制定风险限额；组织开展全面风险管理，定期评估全面风险管理状况和风险管理工作情况，并向董事会报告；监督违反风险管理政策和程序的情况并进行问责等。

4.审计委员会按有关监管要求和《章程》履行风险管理的职责，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监督责任，主要职责包括：监督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的建立和运行，对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风险管理履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并督促整改。

5.风险与合规部按照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整体部署和职责分工，在高级管理层领导下，对各类风险实施专业化管理，并接受审计部的监督。本行风险管理主要部门包括办公室、个人业务部、公司机构业务部、小微企业业务部、金融市场业务部、不良资产部、计划财务部、信贷部、风险与合规部、渠道与运营部、金融科技部、审计部和安全保卫部等职能部门。

一是风险与合规部是全面风险管理的总牵头部门，在高级管理层和风险管理委员会的领导下，负责协调推动本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并监测、评估、报告主要风险状况及管理工作情况；负责本行操作风险、合规风险、法律风险和金融科技风险的牵头管理，并推动建立相应类别风险管理体系，同时承担各类风险防控的二道防线职责。

二是信贷部是信用风险的牵头管理部门，负责本行信用风险的牵头管理，并推动建立健全信用风险管理体系。同时组织协调信贷和资金业务部门有效管理信用风险，定期开展信用风险评估，持续提高信用风险管理的有效性。不良资产部是信用风险的协作管理部门，协同信贷部门开展信用风险管理体系建设，从源头上防范化解新增不良资产。

三是计划财务部是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的牵头管理部门，负责本行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的牵头管理，推动建立健全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持续开展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监测、评估，定期开展压力测试并强化应急管理，有效管理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

四是渠道与运营部是洗钱风险的牵头管理部门，负责牵头实施本行洗钱风险的识别、评估、监测和控制，并负责门柜业务领域操作风险、合规风险及外侵性风险等类别风险的识别、评估、监测和控制。

五是办公室是声誉风险的牵头管理部门，负责牵头实施本行舆情监测及声誉风险的识别、评估、监测和控制。

六是不良资产部、公司机构业务部、小微企业业务部、个人业务部、金融市场业务部是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合规风险等类别风险防控的第一道防线，负责本部门条线各类别风险的识别、评估、监测和控制。

七是安全保卫部、金融科技部是操作风险、合规风险、信息科技风险及外侵性风险等类别风险的第一道防线，负责本部门条线各类别风险的识别、评估、监测和控制。

八是审计部是本行各类风险监督管理的牵头部门，承担各类别风险防控的三道防线职责，负责对本行各职能部门风险管理情况进行审计监督。

（二）信用风险

严格执行“分级授权、集中审贷”和“贷款业务十条禁令”制度，强化贷款“三查”措施落实，从各个环节管控好新发放贷款风险，确保新发放贷款质量，做到严防新增不良，竭尽全力处置存量不良，牢固树立“三分贷，七分管”理念，强化贷后管理，细化落实金融资产风险分类新规，进一步夯实资产质量。2025年新发放贷款劣变额 459.91 万元（不含当年重组），新发放贷款劣变率 0.07%；当年正常贷款向关注贷款下迁额 1.42 亿元，较去年减少 0.01 亿元，迁徙率 1.04%，较去年下降 0.12%；2025年新劣变贷款 1.11 亿元，较去年减少 0.52 亿元，贷款劣变率 0.8%，较去年下降 0.46%。整体来看，表内不良贷款质量稳定可控。

（三）市场风险

一是提升资产负债动态管理能力。适当增加利率债等优质流动性资产储备，增加存款等稳定负债来源，坚持以吸收核心稳定存款为主制定资产负债补充计划，增强负债主动性并关注负债来源的稳定性、多样性和成本适当，并继续压缩同业负债，降低对同业负债的依赖性。二是调整同业负债结构，拉长同业负债期限，

降低同业期限错配，减少质押融资占比等，增强压力测试风险缓释能力。三是建立银行账簿市场风险管理制度，加强数据治理，提升管理部门数据计量水平，不断优化资产负债结构，通过调整资产端和负债端的业务结构、期限结构和利率结构，持续优化利率敏感度监管指标。四是调整风险偏好，强化风险管理，控制利率风险限额、重定价缺口和久期缺口。通过 FTP 引入更多市场化利率因素，以降低期限错配风险。

（四）操作风险

严格落实《涉刑案件风险防控管理办法》，构建全链条案件风险防控体系，抓实抓牢案防基础管理，开展案件风险排查，紧盯苗头性风险并及时排查处置，坚决化解风险于萌芽。在柜面业务方面，围绕柜面业务强制规范“五十条”及 12 个重点风险点，狠抓现金管理、重空管理、授权管理、账户管理、风险预警，特别是狠抓碰库、查库、授权制度落实，把“一日四碰库”、突击查库、加强库存限额管理、对账工作等工作执行到位，坚决杜绝挪用库款行为的发生，有效降低柜面业务操作风险；加强和规范账户管理，防范涉案账户风险持续走高；规范反洗钱业务管理，防范执法检查处罚风险，以达到全面落实柜面业务风险治理工作目标。在安全保卫方面，印发《甘孜农商银行 2025 年度安全保卫条线深化治理工作方案的通知》《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安全保卫工作考核办法》，对重要环节要开展深度治理工作，以严格考核促进安全保卫工作落到实处，进一步增强安全意识，有效预防各类安全事故的发生，确保本行人、财、物的

安全。在印章管理方面，按照《甘孜农商银行印章管理办法》，进一步规范印章的刻制、使用、审批和保管，安排专人定期调阅各支行监控录像、印章管理系统，全覆盖核验所有用印事项，有效管控住了印章风险。

（五）合规风险

2025年以来，本行对面临的新形势、新挑战，坚持做到定性指标和定量指标并重，紧紧围绕“强基固本、开拓创新、提质增效”总体思路，提升内控基础，坚守合规经营底线，不触碰监管红线，保持风险与收益的平衡，避免盲目追求高收益而承担过度风险；通过整合“一、二、三道防线”职责职能，进一步强化风险管控合力和各岗位的风险责任意识，以确保在业务发展过程中始终遵循稳健经营的理念，风险指标均控制在监管要求范围内。

（六）信息科技风险

建立信息科技风险管理体系，自上而下建立健全信息科技风险管理组织架构、政策制度、执行保障机制等，有效识别、评估、监测、报告和控制信息科技风险。

（七）流动性风险

本行根据2025年度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方案，预设央行收紧流动性提高法定存款准备金率、客户存款流失率和续存率、到期贷款未按期偿还以及同业违约等轻度、中度、重度压力情景，以2025年12月31日数据为基础，对本行2025年流动性承压能力进行测试。

1.压力情形下未缓释前的现金流缺口及最短生存周期测试

情况。从 2025 年 12 月末资产负债期限结构配置看，未进行风险缓释前轻度、中度、重度压力情形下 90 日内现金流缺口分别为 -2.22 亿元、-8.22 亿元、-21.27 亿元，最短生存期分别为 58 天、30 天、19 天。

2.压力情形下经缓释后的现金流缺口及最短生存周期情况。采取出售或抵押国债、政策性金融债等风险缓释措施后，轻度、中度、重度下现金流缺口分别为 55.96 亿元、48.75 亿元、34.49 亿元，缓释后轻度、中度、重度压力下生存周期均达到 90 天，符合监管和内部控制要求。

本行严格按照内部流动性风险偏好实施相应管理策略、政策和程序，确保在正常经营条件及压力状态下，流动性需求能够及时以合理成本得到满足。一是深入开展流动性风险识别、计量和监测。二是实行分条线流动性风险限额管理，按月制定各业务条线流动性期限限额，前置流动性风险管控。三是认真开展资金头寸匡算，持续做好日间流动性管理，避免出现由于头寸不足而产生的意外透支或支付延迟。四是按频率开展流动性压力测试。五是认真开展流动性指标监测，确保各项监管指标达标。2025 年，本行流动性风险管理状况未出现重大变化。

（八）声誉风险

明确董事会是本单位声誉风险管理的最高决策机构，其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协助。本行班子成员负责领导本单位的声誉风险管理工作，办公室为本单位声誉风险的牵头管理部门，各机构在本行的统一领导、监督和管理下，负责本单位及辖内机构声誉风

险管理工作。制定《声誉风险管理实施细则》《声誉风险应急预案》，建立“7×24小时舆情监测机制”，依托声誉风险预警监测系统开展舆情监测工作，覆盖主流媒体、社交平台、金融论坛等多个渠道。截至目前，监测到涉我行相关信息13条，识别潜在风险舆情3条，分级处置负面舆情2起，处置响应时间均控制在2小时内；组织声誉风险演练1次，提升突发事件应对能力；下发发出舆情通报3期，开展舆情研判3次，分析风险趋势；开展声誉风险培训班1期，截至目前未发生因宣传不当引发的重大声誉风险事件。

第六节 股本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情况

（一）报告期末，股本结构情况表

股份类型	报告期末		
	户数	持股数（万股）	占比（%）
法人股	27	57434.69	65.45
社会自然人股	812	17167.46	19.56
职工自然人股	1268	13153.59	14.99
合计	2017	87755.74	100

（二）报告期内，本行股本发生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股本总额无变化。

二、股东情况

（一）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最大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四川农村商业联合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8187.70	32.12
2	甘孜州金财集团有限公司	3795.08	4.32
3	四川超前经济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3231.68	3.68
4	甘孜州康定新川藏运业有限责任公司	3231.68	3.68
5	四川里伍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3231.68	3.68
6	成都华川公路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231.68	3.68
7	康定榆林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916.46	3.32
8	四川川之信商贸有限公司	2585.34	2.95
9	德格县城乡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024.64	1.17
10	泸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1023.32	1.17

报告期内，本行主要股东甘孜州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于2025年6月接收四川省观紫道桥工程有限公司本行股份249.6660万股，占比0.2845%，三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本行股份68.8364万股，占比0.0784%，甘孜州金岭砭业有限公司本行股份13.7672万股，占比0.0157%，受让后甘孜藏族自治州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合计持股比例3.9502%；按照甘孜州委办公室、州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甘孜州州属国有企业整合发展总体方案

的通知》(甘委办〔2025〕65号)、甘孜州国资委《关于实施〈甘孜州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整合实施方案〉的通知》(甘国资〔2025〕68号)文件以及甘孜州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将州产投集团持有的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部股权无偿划转至甘孜州金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函》(甘产投司函〔2025〕5号)的要求将持有本行全部股权数额为3466.6150万股,占比3.9502%,无偿划转至其全资子公司甘孜州金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受让后甘孜州金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合计持有本行股权3795.0829万股,占比4.3245%,其总经理张小军担任本行股东董事。

(二)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持股在5%以上股东及持股变化情况(含关联方合计持股超5%以上的股东):

序号	股东名称	期末持股比例	期初持股比例	本期增减变化
1	四川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2.12%	32.12	持股份额无变化
2	甘孜州金财集团有限公司	4.32%	0.37	增加

本行法人股东四川里伍铜业股份有限公司、甘孜州金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存在股权关联关系,甘孜州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分别持有上述两家公司股份32.86%、100%。上述两家公司分别持有本行股份3.6825%、4.3245%,合计占比8.007%。

三、股权转让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股权转让 662 笔，股份 5074.57 万股。

四、股权质押情况

1.报告期内，本行被质押股权 2842 万股，占本行股份总额 3.24%，不存在主要股东出质本行股权情况。

2.报告期内，被质押股权涉及司法冻结的有 5817.02 万股，占本行股份总额 6.63%。

五、报告期末主要股东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联方、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情况

（一）四川农村商业联合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四川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为基础改制而成，于 2024 年 1 月 29 日正式挂牌开业；企业性质：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法定代表人：艾毓斌；注册资本：人民币 2,200,000 万元；主营业务：银行业务。

四川农村商业联合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已向本行申报关联方，报告期内，该公司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为四川农村商业联合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各股东。

（二）甘孜州金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9 月 4 日，注册地址：四川省甘孜藏族自治州康定市炉城街道沿河西路 1 号 5 层 1 号，注册资本：5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陶勇。主要从事能源、矿产、建筑业、文化业、交通运输业、制造业、轻工业、农牧业、药业、手工艺术品、仓储业、物流业的投资，旅游业的开发与投资，国有资产经营管理，国有股权经营管理，资本运作，信息咨询，电子商务，技术研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甘孜州金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已向本行申报关联方，报告期内，该公司控股股东为甘孜州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对该公司持股比例为 100%，甘孜州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为甘孜州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持股比例为 100%，该公司实际控制人、最终受益人为甘孜州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六、股东提名董事、监事情况

甘孜州金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名张小军先生为本行股东董事。

成都华川公路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提名涂舟女士为本行股东监事，本行监事会已于 2025 年 9 月正式撤销，所有监事不再履职。

第七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情况概述（含组织架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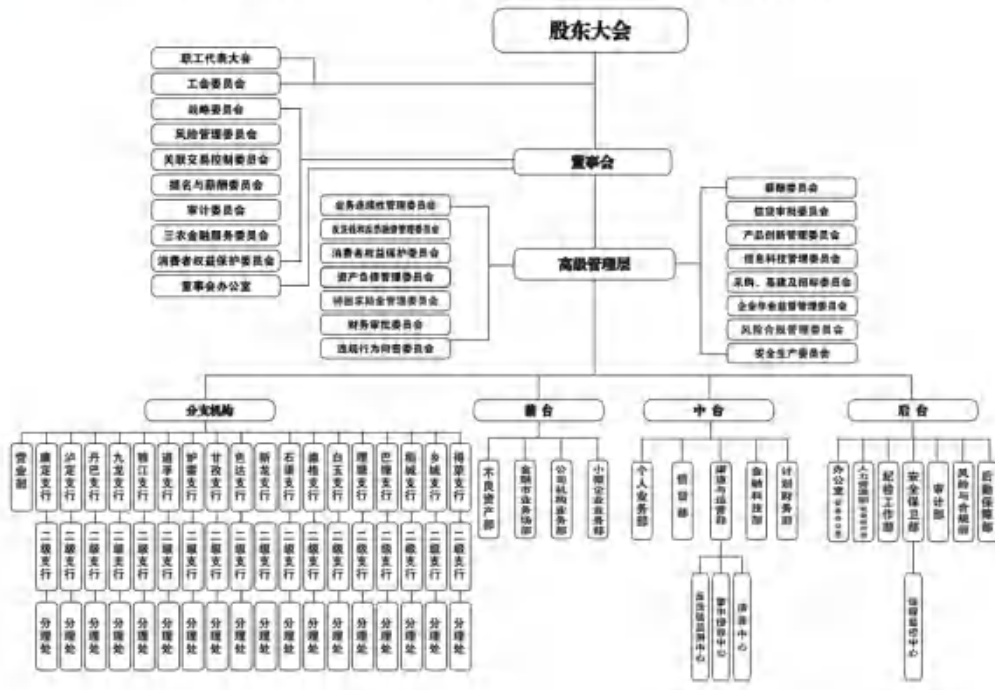
本行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本行《章程》等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坚持党领导下的法人治理，将党建工作融入公司章程，严格执行党委研究作为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决策重大事项前置程序，落实“双向进入、交叉任职”领导体制，充分发挥党委“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领导作用，确保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在经营管理中全面贯彻执行。依法搭建以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为核心的治理架构。股东会作为最高权力机

构，依法行使重大决策、选举董事监事等职权；董事会承担战略决策、风险管控、履职监督等职责，下设若干专门委员会，配备充足独立董事，提升决策科学性与专业性；监事会（2025年9月9日撤销）依法对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情况实施监督；高级管理层实行行长负责制，高效执行董事会决议，负责日常经营管理，确保各项战略部署落地见效。不断健全以公司章程为核心的制度体系，完善股东股权管理、关联交易管理、信息披露、董事监事及高管履职评价、薪酬激励约束等配套制度，规范“两会一层”议事规则与决策程序，强化履职监督与问责，严守合规经营与风险防控底线，切实维护存款人、股东及其他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

2025年，本行公司治理运行规范，各治理主体各司其职、协调运转、有效制衡，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守法合规，年度履职评价均为称职，全行监管指标达标，经营质效稳步提升，持续以高质量治理效能服务地方经济、助力乡村振兴、践行金融使命。

本行组织架构图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组织架构图



二、党的领导融入公司治理情况

本行始终坚持党对金融工作的全面领导，严格落实监管与上级党委要求，将党的领导深度融入公司治理全过程，切实发挥党委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领导作用，推动党建工作与法人治理、经营管理、风险防控深度融合、同频共振。一是**制度嵌入，明确法定地位**。将党建工作写入公司章程，明确党组织在公司治理中的职责权限、机构设置、运行机制与基础保障，从制度层面保障党的领导贯穿改革发展、经营管理、风险合规、选人用人等关键领域。二是**机制嵌入，规范决策程序**。严格执行党委研究讨论作为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决策重大事项前置程序，健全“三重一大”决策制度与党委议事规则，动态完善重大经营管理事项清

单，确保战略规划、重大投融资、重要人事任免、大额资金使用、风险处置等重要事项，先经党委研究讨论后，再按治理程序提交董事会、高管层决策，实现政治把关与治理决策有机统一。三是**组织嵌入，完善领导体制**。全面落实双向进入、交叉任职领导体制，符合条件的党委班子成员通过法定程序进入董事会、高级管理层，董事会、高管层中符合条件的党员依规进入党委，推动党委书记与董事长“一肩挑”、党委副书记与行长任职衔接，确保党组织意图在治理各层级有效传导、落地见效。四是**治理协同，强化履职保障**。党委统筹推进董事会战略决策、监事会依法监督、高级管理层高效执行，推动党组织与“两会一层”各司其职、协调运转、有效制衡；坚持党管干部、党管人才，从严抓好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管理与评价，强化政治素质、合规意识与责任担当；持续加强党风廉政建设与清廉金融文化培育，以全面从严治党带动全面从严治行，为全行合规经营、稳健发展提供坚强政治保证与组织保障。

三、股东会

（一）股东会职责

根据本行《章程》，本行股东会由全体股东组成，是本行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 1.决定本行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 2.选举和更换本行非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并决定有关董事的报酬事项；
- 3.对聘用或解聘为公司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

师事务所作出决议；

4. 审议批准股东会、董事会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事规则；
5. 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6. 审议批准本行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7. 审议批准本行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8. 对本行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9. 对本行发行债券或次级债券作出决议；
10. 对本行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
11. 修改本行章程；
12. 审议批准单独或者合计持有本行 3% 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提案；
13. 审议本行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本行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 的事项；
14. 审议股权激励计划；
15. 依照法律规定对收购本公司股份作出决议；
16. 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行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二）股东会召开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行《章程》的要求，报告期内，本行于 2025 年 6 月 27 日在康定召开了 2024 年度股东会，会前按法定程序向股东发出了通知，实际出席会议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 49 人。会议审议并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了本行《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24年度股金分红方案》《2024年非执行董事、非职工监事薪酬（津贴）分配方案》《关于选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2025年财务预算方案》《关于拟聘任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行长的议案》《关于撤销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的议案》《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5年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2025年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2025年修订）》《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2025年修订）》《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对董事会授权方案（2025年修订）》《股东之间利益冲突识别、审查和管理机制（2025年修订）》《主要股东承诺管理制度（2025年修订）》17项议案，并形成相关决议。审阅了《关于对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2024年度履职评价的报告》《2024年度关联交易情况专项报告》《2024年度“三农”金融服务工作报告》《2024年度主要股东（大股东）评估报告》。

上会律师事务所两位律师对以上一次股东会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股东会的召开充分确保全体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与表决权。

四、董事会

（一）董事会职责

根据本行《章程》，本行董事会承担本行经营和管理的最终

责任，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 1.召集股东会，并向股东会报告工作；
- 2.执行股东会的决议；
- 3.决定本行的经营计划及投资方案；
- 4.制定本行的发展战略，并监督战略实施；
- 5.制订本行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风险资本分配方案；
- 6.制订本行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7.制定本行资本规划，承担资本或偿付能力管理最终责任；
- 8.制订本行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
- 9.拟订本行重大收购、回购股份或者合并、分立、解散、清算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 10.依照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公司章程，审议批准本行对外投资、资产购置、资产处置与核销、资产抵押、关联交易、数据治理等事项；
- 11.决定本行分支机构及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 12.按照监管规定，聘任或解聘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和奖惩事项，监督高级管理层履行职责；
- 13.制定本行的基本管理制度以及风险容忍度、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政策，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
- 14.负责本行信息披露，并对会计和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最终责任；

- 15.定期评估并完善本行公司治理；
- 16.制订章程修改方案，制订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审议批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除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审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报股东会批准；
- 17.提请股东会聘用或者解聘为本行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 18.维护金融消费者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
- 19.建立本行与股东特别是主要股东之间利益冲突的识别、审查和管理机制；
- 20.听取本行行长的工作汇报，检查评价其工作；
- 21.承担股东事务的管理责任；
- 22.对内部审计的独立性和有效性承担最终责任，批准本行内部审计章程、中长期审计规划，年度工作计划和内部审计体系；
- 23.股东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 24.法律法规、部门规章或本行章程规定的其他职权。

董事会职权由董事会集体行使。《公司法》规定的董事会职权原则上不得授予董事长、董事、其他机构或个人行使。某些具体决策事项确有必要授权的，应当通过董事会决议的方式依法进行。授权应当一事一授。不得将董事会职权笼统或永久授予其他机构或个人行使。

（二）董事会构成情况及工作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第二届董事会有7名董事，其中：执行董事2人，股东董事1人，独立董事4人。董事会下设7个专门委员

会，分别是战略委员会、“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风险合规管理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2025年董事会工作情况如下。

1.坚持党建引领，完善公司治理，忠实履行董事会核心职责。

一是实现党的领导与公司治理有机统一。董事会始终坚持党对金融工作的全面领导，严格落实州行党委研究讨论作为董事会决策重大问题的前置程序要求，以党的创新理论为引领，统筹推动党建与业务经营、风险防控、队伍建设深度融合，健全党组织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董事会定战略、作决策、防风险，经营层谋经营、抓落实、强管理的治理架构。全年规范召开董事会会议5次，审议、审阅事项94项，各专门委员会会议20次，圆满召开2024年度股东会，修订本行《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股东会议事规则》等制度，严格按照监管要求不断规范公司治理组织架构，2025年9月监事会依法撤销后，董事会第一时间牵头优化调整公司治理相关制度与决策监督流程，确保公司治理合规有序、平稳过渡。二是严格规范股权管理。坚持依法管理、合规操作和公平公正原则，持续强化对股东资质和行为的动态管理，按期开展股东风险排查，动态更新“股东管理台账”，全面完成代持股问题整改，严格规范股权转让、股权质押等行为。全面加强信息披露管理，确保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合法性，切实维护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三是强化沟通协调，营造良好经营发展环境。建立与高级管理层常态化沟通机制，确保董事会各项决议有效传导、落地执行；持续加强与地

方党委政府、金融监管部门、人民银行的沟通汇报，及时反映经营发展情况，协调解决业务推进中的难点堵点问题，为本行经营发展创造了良好的外部环境。

2.锚定战略方向，深耕主责主业，统筹推动业务经营高质量发展。2025年，董事会始终坚守“服务三农、服务小微、服务地方”的市场定位，以战略引领为核心，统筹指导本行深耕主责主业，推动业务经营提质增效、行稳致远。一是**精准发力存款营销，筑牢经营发展根基。**践行“5+N”账户营销战略，依托“以惠引存、以贷引存、以社引存”三大联动机制，全面推进储蓄存款与对公存款提质增效。截至2025年末，本行个人存款余额161.35亿元，较年初净增12.76亿元；对公存款余额120.02亿元(含国库资金)，较年初净增1.55亿元。本行惠支付商户达20857户，商户结算账户存款余额15.34亿元，较年初净增1.67亿元；社保卡发卡量71.18万张，第三方支付绑卡超16.48万张，社保卡存款余额27.55亿元，较年初净增4.21亿元。二是**坚守支农支小定位，赋能地方发展末梢。**围绕甘孜特色农牧产业全链条提供全方位金融支持，全面推动“整村授信”实现全州2181个行政村金融服务全覆盖。截至2025年末，累计授信小额农贷72160户，授信金额58.73亿元，用信余额37.55亿元，较年初净增5.67亿元；累计投放脱贫人口小额信贷3.12万笔，金额12.86亿元。紧扣甘孜州“文旅之州”建设，实现全州5A景区、大部分4A景区金融服务广泛覆盖，旅游产业链贷款余额27.5亿元。锚定“双碳”目标，将支持国家级清洁能源基地建设作为重点方向，清洁能源贷款授信427亿

元，累计用信 76.4 亿元，余额 64.83 亿元；运用碳减排工具投放贷款 13.24 亿元，绿色金融服务能力持续提升。2025 年末，普惠涉农贷款余额 52.31 亿元，较年初净增 8.24 亿元，增速 18.7%，居全省农商银行市州第二；普惠小微贷款余额 40.71 亿元，较年初净增 5.68 亿元，增速 16.2%，高于各项贷款增速 5.49 个百分点，居全省农商银行市州第二；“6+2”坚守定位指标全面达到监管目标。三是深化普惠金融实践，践行金融为民初心。打造农村综合金融服务站点 712 个，投放智能机具 1136 台，升级物理网点 5 个，持续筑牢乡村金融服务根基。深化社保医保“一站式”服务，累计协助农牧民完成 15941 笔、1364.59 万元社保缴费；优化智能渠道服务，本行 25 台智能柜台累计办理业务 21.34 万笔，柜面业务替代率达 15.32%，服务效率与客户体验持续提升。

3. 坚守风险底线，统筹合规管控，推动资产质量持续改善。

2025 年，董事会始终将全面风险管理作为核心工作，坚持“预防为主、防控结合、全程管控”原则，切实防范化解各类金融风险，为本行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一是健全全面风险管理体系。优化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厘清风险与合规管理职责，持续完善内控制度体系，2025 年本行完成制度立改废 74 项，其中新制定 38 项、修订 22 项、废止 14 项。压实“三道防线”风险管理责任，制定年度合规检查计划，构建三道防线联动的风险管理“防火墙”。强化审计发现问题整改，实施“台账销号+后续审计回头看”模式，2025 年屡查屡犯问题同比下降 50%。坚持“尽职免责、违规必究”原则，指导落实精准问责，全年共计问责 80 人，充分发挥“处理一案、

警示一片”的震慑效应。二是提升信贷资产风险防控实效。坚持“防控增量、化解存量”原则，始终将资产质量管控作为经营发展的生命线。强化信贷全流程管控，严格执行贷款“三查”制度，优化客户准入标准，从源头防范信用风险。加大双逾及不良资产清收处置力度，2025年末双逾1—90天贷款余额1.98亿元，较年初下降0.32亿元，逾期率1.13%，较年初下降0.32个百分点。本行累计处置不良贷款2.24亿元，其中现金收回不良贷款1.29亿元，占不良贷款处置总额的57.59%，核销0.95亿元；累计收回核销贷款本息6042万元，实现不良贷款余额、不良率“双降”，风险抵补能力持续增强。三是厚植合规文化建设根基。制定法律合规文化宣传活动实施方案，通过金融大讲堂、微课堂、专题培训等方式，常态化开展合规培训，全年组织各类培训26次，参训人员达4000余人次，厚植“做合规员工、办合规业务、建合规银行”的合规文化理念。

4.统筹队伍建设，强化作风淬炼，夯实本行长远发展根基。董事会高度重视队伍、机制、作风建设，作为提升公司治理效能、推动业务发展的重要抓手，不断夯实本行高质量发展基础，为各项工作落地见效提供有力保障。一是强化队伍建设。制定《本地人才培养三年计划》，搭建“新员工—骨干员工—后备干部—支行中层—班子成员”五级成长路径。全年补充纪检、综合文秘、基建、公司客户经理等岗位共12名；组织41名支行员工到州行轮岗、16人开展支行间交流；建立19人后备人才库，已择优启用12名。二是深化组织体系建设。始终坚持党管干部、党管人才

原则，紧扣省行《关于建立健全市级农商银行管理体制机制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推进组织架构优化，明晰部门职责边界，优化中后台考核体系，构建前中后台协同、专业条线贯通的运行机制。三是**狠抓作风建设**。严格落实省行“九个好”要求，全面落实《党建引领各项工作、党建引领作风建设工作方案》《淬炼工作作风活动实施方案》，推行限时办理、首问责任及督查督办等制度，强化决策执行跟踪问效。完成对5名班子成员、111名中层干部的“画像”评价，鲜明“以实干论英雄、凭实绩用干部”用人导向，对不作为、慢作为严肃问责，引导全体员工主动担当、积极作为，破解发展难题、推动创新突破。

（三）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5年，本行全年共召开董事会会议5次。董事会成员履行了审议、决策职能，确保决策迅速，落实及时，推动业务稳健运行。

1.2025年3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何钢辞去董事长、董事及董事会相关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推举执行董事代为履行董事长职务的议案》。

2.2025年4月1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等25项议案，审阅《2024年度案防工作开展情况报告》等19份报告。

3.2025年6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拟聘任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行长的议

案》等 24 项议案，审阅《2024 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制度建设及执行情况的审计报告》等 4 份报告。

4.2025 年 9 月 2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等 7 项议案，审阅了《2024 年度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专项审计报告》等 6 份报告。

5.2025 年 11 月 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甘孜州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拟转让股权的议案》，审阅了《2024 年度绿色信贷专项审计报告》等 6 份报告。

（四）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风险合规管理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等 7 个委员会。其中，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主任委员由董事长担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原则上由独立董事担任负责人，其中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风险合规管理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应当不低于三分之一。

报告期内，董事会 7 个专门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开展相关工作，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科学、专业的意见。

（五）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全体董事均切实履行忠实义务，以本行最佳利益行事，无利用关联关系损害本行利益、谋取私利及泄露商业秘密等行为；认真履行勤勉义务，全员出席股东会、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出席率 100%，按职责为董事会决策提供科学专业意见；具备履职所需专业知识与职业素养，秉持独立、客观、专业立场履职，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公司章程，无违法违规行为，年度履职评价结果均为称职。

（六）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 4 名独立董事曾志耕、陈勇珍、印通、李国鹏均按时参加董事会会议和专门委员会会议，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本行《章程》的有关规定，本着对投资者负责的态度，认真勤勉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积极参与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参与重大事项决策。独立董事对董事会审议的重大事项均进行了认真审核，并按照相关要求发表了公正、客观的独立意见，对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专业性建议和意见，提高了公司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且在本行的现场工作时间均达到规定天数。

五、监事会

（一）监事会构成及工作情况

根据新《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公司治理监管规定与公司法衔接有关事项的通知》规定和省行指导意见，为更好地与现代化、市场化治理结构接轨，结合本

公司实际情况，本行监事会撤销议案在 2025 年 6 月 27 日召开的股东会审议通过，并于 2025 年 9 月收到监管关于修改章程的批复，监事会正式撤销。2025 年度监事的履职期限为 1 月至 9 月，监事会撤销后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行监事会职责。监事会撤销前，本行第二届监事会由 5 名监事组成，其中外部监事 2 名，股东监事 1 名，职工监事 2 名。监事履职期内，出席监事会 2 次，列席董事会 2 次，出席股东会 1 次。

（二）监事会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召开监事会 2 次，审议通过议案 23 项，审阅议案 55 项，形成决议 2 份。即：2025 年 4 月 18 日，召开本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报告》等 20 项议案，审阅《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名李禹龙同志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等 30 项议案；2025 年 6 月 26 日，召开本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撤销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的议案》等 3 项议案，审阅《关于拟聘任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行长的议案》等 25 项议案。

（三）监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履职期内，召开本行监事会提名委员会会议 1 次，审核通过议案 2 项，形成决议 1 份。即：2025 年 4 月 18 日，召开本行第二届监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核通过《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履职评价情况的报告》和《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 2024 年非职工监事薪酬（津贴）分配方案》2 项议案。召开本行监事会监督委员会 1 次，审核通过议案 4 项，形成决议 1 份。即：2025 年 4 月 18 日，召开本行第二届监事会监督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核通过《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战略规划执行情况的监督报告》《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流动性风险管理情况的监督报告》《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全面风险管理情况的监督报告》《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监督工作情况报告》等 4 项议案。

（四）监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全体监事切实履行忠实义务，未发生损害本行利益、违规谋利及泄露商业秘密等行为；认真履行勤勉义务，列席、出席相关会议出席率均为 100%，外部监事履职时长符合要求，有效开展监督工作；具备相应专业能力与职业道德，独立公正履职，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本行章程，无违法违规行为，5 名监事年度履职评价结果均为称职。

（五）外部监事履职情况

履职期内，本行外部监事能够认真履行监督检查职责，努力提升监事会整体运作水平，认真、勤勉履行了章程赋予的监督职责。对本行董事会、高级管理层的履职尽责情况以及财务活动、风险管理、内部控制等工作实施了有效监督。对股东会、董事会召开程序、决策过程、决议落实情况进行有效监督，督促本行依法运作、科学决策。

六、高级管理层情况

(一) 高级管理层职责

根据本行《章程》，本行高级管理层由行长、副行长、董事会秘书、重要部门负责人等组成。

行长对董事会负责，行使下列经营管理职权：

1.主持本行的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

2.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本行年度计划和投资方案；

3.拟订本行内部管理机构和分支机构设置方案；

4.拟订本行的基本管理制度；

5.制定本行的具体规章；

6.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应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的高级管理层成员或金融监督管理部门规定的其他人员；

7.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聘任或者解聘应由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本行内部各职能部门及分支机构负责人；

8.拟订本行的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风险资本分配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和亏损弥补方案；

9.拟订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次级债券方案；

10.制订本行职工的工资、福利、奖惩方案；

11.决定本行职工的聘用与解聘；

12.提议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

13.在本行发生挤兑等重大突发事件时，采取紧急措施，并立即向金融监督管理部门、四川农商联合银行和董事会、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报告；

14.授权副行长和其他高级管理层成员、内部各职能部门及分支机构负责人从事经营活动；

15.其他依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规定以及股东会、董事会决定由行长行使的职权或由董事会授予的职权。

董事会对行长的授权须以书面形式明晰其具体授权事项及相关内容。行长应在授权范围内，根据经营管理需要，以书面形式对副行长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和分支机构负责人实施转授权。

副行长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协助行长工作，并根据行长授权，实行分工负责制。在行长因故不能履行职权时，由董事会指定的副行长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代为行使行长职权。

（二）高级管理层构成及其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高级管理层成员共 8 名，其中拟任行长 1 名，副行长 3 名，董事会秘书 1 名，审计部总经理 1 名，计划财务部总经理 1 名，风险与合规部总经理 1 名。

报告期内，行长办公会共召开会议 9 次，审议通过《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行间债券市场柜台业务操作规程》《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实施办法（2025 年版）》《甘孜农商银行定时定点金融服务模式简易网点安全保卫工作细则》等重要议案 56 项。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姓名	本行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	------	----	------

李禹龙	党委书记、董事长	男	1979.11
袁明政	党委副书记、拟任行长	男	1984.10
罗凤	党委委员、执行董事、副行长	女	1978.07
张小军	股东董事	男	1985.11
曾志耕	独立董事	男	1965.03
陈勇珍	独立董事	男	1972.03
印通	独立董事	男	1986.06
李国鹏	独立董事	男	1974.11
席翔	党委委员、副行长	男	1987.05
黄娟	党委委员、副行长	男	1985.12
李梦娇	董事会秘书	女	1990.05
刘乙蛾	审计部总经理	女	1983.10
樊增华	计划财务部总经理	男	1984.05
付冰莲	风险与合规部总经理	女	1987.01
杜华	纪委书记、监事长	男	1975.11
陈伟	职工监事	男	1979.03
严洪	外部监事	男	1974.01
王运陈	外部监事	男	1984.07
涂舟	股东监事	女	1987.12

（二）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因工作原因，何钢先生于 2025 年 3 月 25 日向本行董事会申请辞去董事长、董事职务。

因工作原因，本行监事会撤销议案在 2025 年 6 月 27 日召开的股东会审议通过，并于 2025 年 9 月收到监管关于修改章程的

批复，监事会正式撤销，杜华、严洪、王运陈、涂舟、陈伟 5 名监事不再履行监事职务。

（三）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工作经历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李禹龙	1979 年 11 月生，四川达州人，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中级经济师，2002 年 7 月参加工作，2021 年 5 月参加农信工作，金融工作年限 18 年，现任本行党委书记、董事长。
袁明政	1984 年 10 月出生，四川苍溪人，中共党员，大学文化，中级经济师，2007 年 7 月参加农信工作，金融工作年限 18 年，现任本行党委副书记、拟任行长。
罗凤	1978 年 7 月出生，四川泸定人，中共党员，大学文化，助理经济师，2000 年 9 月参加农信工作，金融工作年限 25 年，现任本行党委委员、副行长、执行董事。
张小军	1985 年 11 月出生，四川九龙人，中共党员，大学学历，现任甘孜州产业投资集团党委委员、副总经理、金财集团总经理、甘孜州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曾志耕	1965 年 3 月出生，四川威远人，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1988 年 7 月参加工作。
陈勇珍	1972 年 3 月出生，重庆石柱人，中共党员，西南大学研究生班结业，1993 年 7 月参加工作。盈科律师事务所西南区域政府与国企法律专业委员会主任，北京盈科（成都）律师事务所律师股权高级合伙人、管委会副主任。
印通	1986 年 6 月出生，贵州盘州人，博士研究生，现担任西南财经大学法学院副教授、硕士生导师，兼任四川省法学会民法学研究会秘书长，中国法学会保险法研究会理事等。
李国鹏	1974 年 11 月出生，四川泸州人，本科学历，北京炜衡（成都）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1997 年本科毕业于四川大学法律系，从事法律职业 27 年。
席翔	1987 年 5 月生，四川泸定人，中共党员，大学文化，2009 年 9 月参加农信工作，金融工作年限 16 年，现任本行党委委员、副行长。
黄娟	1985 年 12 月生，四川资中人，中共党员，大学文化，中级经济师。2008 年 9 月参加农信工作，金融工作年限 17 年，现任本行党委委员、副行长。
李梦娇	1990 年 5 月出生，四川泸定人，中共党员，大学文化，助理经济师，2011 年 10 月参加农信工作，金融工作年限 14 年，现任本行董事会秘书、办公室主任。

刘乙蛾	1983年10月出生，四川泸定人，中共党员，大学文化，中级经济师，2008年8月参加农信工作，金融工作年限17年。本行审计部总经理。
樊增华	1984年5月出生，四川简阳人，中共党员，大学文化，中级经济师，2006年3月参加农信工作，金融工作年限19年，本行计划财务部总经理。
付冰莲	1987年1月出生，四川泸定人，中共党员，大学文化，2011年10月参加农信工作，金融工作年限14年，本行风险与合规部总经理。

八、员工及薪酬情况

（一）员工基本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共有员工662人，平均年龄35.32岁，其中：具有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的458人，占员工总数69.18%，大学本科以下学历的204人，占员工总数30.82%；具有中高级技术职称的57人，占比8.61%；35周岁（含）以下员工325人，占比49.09%，36-50周岁（含）员工305人，占比46.07%，50周岁以上员工32人，占比4.84%。

（二）薪酬政策及薪酬管理情况

本行薪酬坚持按劳分配、兼顾公平、向一线倾斜原则，构建“基本薪酬+绩效薪酬+津补贴”的体系，绩效薪酬与经营效益、重点工作挂钩，津补贴重点向高海拔、偏远网点倾斜，依法缴纳五险两金；薪酬管理实行总量管控、分级授权、动态调整，健全绩效考核与追索扣回机制，强化合规与风险约束，保障薪酬分配合规、激励有效、公平公正。

1.薪酬管理机构及决策程序政策。

本行严格落实《商业银行稳健薪酬监管指引》及省行相关文件要求，明确薪酬管理机构设置、职责分工及决策程序，构建权

责清晰、合规有序的薪酬管理体系，由股东大会行使薪酬最高审议决策权，董事会承担薪酬管理主体责任，下设提名与薪酬专门委员会，负责统筹拟定全行薪酬管理制度、薪酬总额预算、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及风险薪酬约束机制，经营管理层统筹落地执行，人力资源部牵头薪酬制度拟订、日常考核核算与分配管理，计划财务部负责薪酬预算管控、资金保障与财务核算，风险合规、审计等部门协同开展风险约束审查与专项监督，全面保障薪酬管理合规化、标准化、制度化运行。

2.本行年度薪酬总量和薪酬结构分布。

本行年度薪酬总量和薪酬结构分布情况：本行薪酬结构主要包括固定薪酬、绩效薪酬及福利性收入。本行年度薪酬总量和薪酬结构分布。本行薪酬结构主要包括固定薪酬、绩效薪酬及福利性收入。报告期内，本行职工董事的薪酬按照四川农商联合银行的相关规定执行。董事长工资由基本工资、绩效工资构成；基本工资用于保障基本生活，绩效工资与业务经营管理考评、党建及党风廉政建设考评和综合测评等考核结果挂钩后兑现；非职工董事（含独立董事）实行工作津贴制。

3.薪酬与业绩衡量、风险调整的标准。

本行不断强化薪酬制度建设，考核指标涵括经营效益类、风险管理类、社会责任类、发展转型类及风险合规类指标。报告期内，本行经济效益、风险管理和社会责任指标完成情况良好。

4.薪酬延期支付及追索扣回情况。

报告期内对董事长、行长绩效工资工资的 50%、其他高管人员和关键岗位人员绩效工资工资的 40%采取延期支付方式,延期绩效薪酬按年提取,在提取后的三年内分别按 30%、35%和 35%按年兑付,无延期支付及追索扣回情况。

5.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和对银行风险有重要影响岗位上的员工的具体薪酬信息。

报告期内,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对银行风险有重要影响岗位上的员工合计 96 人,税前薪酬总额为 3938.20 万元,其中,董事税前薪酬总额为 327.23 万元,监事税前薪酬总额为 144.28 万元,高级管理人员税前薪酬总额为 440.23 万元。

6.年度薪酬方案制定、备案及经济、风险和社会责任指标完成考核情况。

报告期内,制定《甘孜农商银行工资分配方案》、《甘孜农商银行关于印发州行办公室等 14 个中后台部门绩效量化考核体系的通知》等方案,并及时上报备案,报告期内,本行经济效益、风险管理和社会责任指标完成情况良好,未发现重大违法违规事件。

7.超出原定薪酬方案的例外情况。

我行严格执行既定年度薪酬方案,报告期未有超出原定薪酬方案情况。

九、部门设置和派出机构设置情况

本行按照“前台、中台、后台”分离,专业、高效、制衡的原则,设置相关职能部门,现共有不良资产部、金融市场业务部、

公司机构业务部、小微企业业务部、个人业务部、信贷部、渠道与运营部、金融科技部、计划财务部、办公室（党委办公室）、人力资源部（党委组织部）、纪检工作部、安全保卫部、审计部、风险与合规部、后勤保障部等 16 个部门。

十、分支机构设置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共有各层级机构 231 家，州行营业部 1 家，一级支行 18 家、二级支行 44 家，分理处 168 家。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机构名称	详细地址	联系方式
1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康定市沿河东路 83 号	0836-2830871
2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康定支行	康定市炉城街道新市前街 230 号	0836-2828442
3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郊支行	康定市炉城街道西大街 104 号	0836-2823235
4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榆林支行	康定市榆林街道炉城南路 524 号	0836-2838081
5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木雅路支行	康定市榆林街道茶马路 66 号	0836-2865730
6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姑咱支行	康定市姑咱镇银河路 1 段 173 号	0836-2855456
7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瓦斯分理处	康定市姑咱镇学府路 547 号	0836-2855456
8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鱼通分理处	康定市鱼通镇长河坝村	0836-2855456
9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麦崩分理处	康定市麦崩乡磨子沟村	0836-2855456
10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都桥支行	康定市新都桥镇摄影路 187 号	0836-2866883
11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瓦泽分理处	康定市新都桥镇营关村	0836-2866883
12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甲根坝分理处	康定市甲根坝镇木雅村	0836-2866883
13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捧塔分理处	康定市捧塔乡捧塔村	0836-2853115
14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汤支行	康定市金汤镇永红路 68 号 1 栋	0836-2853115
15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合分理处	康定市金汤镇老五大寺村	0836-2853115
16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孔玉支行	康定市孔玉乡寸达村 2 组 47 号	0836-2853989
17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塔公支行	康定市塔公镇文化街 39 号	0836-2866061
18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沙德支行	康定市沙德镇生古村 295 号	0836-2866172
19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泸定支行	泸定县红军路 342 号泸定花园城	0836-3122473
20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泸桥支行	泸定县泸桥镇红军路 97 号	0836-3121115
21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沙坝支行	泸定县泸桥镇开湘路 63 号	0836-3125214
22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田坝分理处	泸定县田坝乡田坝村	0836-3122473
23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冷碛支行	泸定县冷碛镇新街道 169 号附 1 号	0836-3255517
24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隆支行	泸定县兴隆镇沈村村二组 256 号	0836-3255517

25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加郡支行	泸定县加郡乡刘河坝村二组 70 号	0836-3255517
26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兴支行	泸定县燕子沟镇新兴老街 227 号	0836-3266382
27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磨西支行	泸定县磨西镇燕子沟路 29 号	0836-3266499
28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得妥支行	泸定县得妥镇得妥村 1 组 59 号	0836-3257736
29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烹坝支行	泸定县烹坝镇二村一组 270 号	0836-3124010
30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岚安分理处	泸定县岚安乡昂州村	0836-3122473
31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丹巴支行	丹巴县章谷镇步行街 21 号	0836-3523564
32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谷支行	丹巴县章谷镇团结街 136 号	0836-3529107
33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河桥支行	丹巴县章谷镇五里牌新区美人谷大道 7 号	0836-3523564
34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岔河分理处	丹巴县章谷镇三岔河南路 1 号	0836-3529000
35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革什扎支行	丹巴县革什扎镇卓斯尼村 3 组 60 号	0836-3529101
36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格宗支行	丹巴县格宗乡格宗村一组 12 号	0836-3529102
37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岳扎支行	丹巴县墨尔多山镇岳扎坝村 1 组 37 号	0836-3529104
38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路支行	丹巴县墨尔多山镇克格依村	0836-3523564
39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半扇门支行	丹巴县半扇门镇半扇门一村 1 组 40 号	0836-3529103
40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巴底支行	丹巴县巴底镇齐鲁村 1 组 85 号	0836-3528717
41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巴旺支行	丹巴县巴旺乡光都村 1 组 89 号	0836-3528792
42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边耳分理处	丹巴县丹东镇边耳村	0836-3529000
43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谷分理处	丹巴县东谷镇东谷村	0836-3529000
44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聂呷分理处	丹巴县甲居镇聂呷村 4 组	0836-3529000
45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梭坡分理处	丹巴县梭坡乡莫洛村	0836-3529000
46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龙支行	九龙县呷尔镇团结上街 44 号	0836-3322330
47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呷尔支行	九龙县呷尔镇团结下街 315 号	0836-3323976
48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区分理处	九龙县呷尔镇团结下街 315 号附 1 号	0836-3322330
49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拴马桩分理处	九龙县呷尔镇团结下街 315 号附 2 号	0836-3322330
50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袋支行	九龙县烟袋镇桫木林街 3 组 92 号附 1 号	0836-3325017
51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拉溪分理处	九龙县乌拉溪镇河坝村 3 组 1 号	0836-3322330
52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垭分理处	九龙县三垭镇龙塘子 4 组 32 号	0836-3322330
53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湾坝分理处	九龙县湾坝镇高碉村 4 组 67 号	0836-3322330
54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魁多分理处	九龙县魁多镇里五村 1 组 14 号	0836-3322330
55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踏卡分理处	九龙县踏卡乡耳朵村 1 组 65 号 1 栋	0836-3322330
56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岩龙分理处	九龙县三岩龙乡柏林村 2 组 87 号	0836-3322330
57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汤古分理处	九龙县汤古镇汤古村	0836-3322330
58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八窝龙分理处	九龙县八窝龙乡下铺子组	0836-3322330
59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子耳分理处	九龙县子耳乡庙子坪村	0836-3322330
60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洪坝分理处	九龙县洪坝乡	0836-3322330

61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朵洛分理处	九龙县朵洛乡曲窝村朵洛组 49 号	0836-3322330
62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雅江支行	雅江县解放街 99 号木雅广场临解放街一层 11 号	0836-5124287
63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口分理处	雅江县东城街 1 号 1 栋 1 单元 3 楼 1 号	0836-5124287
64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俄洛分理处	雅江县西俄洛乡一组 170 号	0836-5124287
65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麻郎措分理处	雅江县麻郎措乡一组 83 号	0836-5124287
66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波斯河分理处	雅江县波斯河乡 44 号	0836-5124287
67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牙衣河分理处	雅江县牙衣河乡牙衣河村 52 号	0836-5125556
68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普巴绒分理处	雅江县普巴绒乡甲德村集中安置点	0836-5125556
69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米龙分理处	雅江县米龙乡三组 32 号	0836-5124561
70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瓦多分理处	雅江县瓦多乡 101 号	0836-5124561
71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八衣绒分理处	雅江县八依绒乡格日村	0836-5124561
72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木绒分理处	雅江县木绒乡安桂村	0836-5124561
73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进分理处	道孚县鲜水镇鲜水西路 182 号	0836-7121193
74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道孚支行	道孚县鲜水镇鲜水东路 512 号	0836-7122976
75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八美支行	道孚县八美镇八美中路 60-1 号	0836-7155921
76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亚卓分理处	道孚县亚卓镇扎西岭村	0836-7121193
77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甲宗分理处	道孚县玉科镇兴岛科村	0836-7121193
78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甲斯孔分理处	道孚县甲斯孔乡	0836-7121193
79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灯分理处	道孚县龙灯乡	0836-7121193
80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宁分理处	道孚县泰宁镇	0836-7121193
81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恩分理处	道孚县银恩乡呷郎村	0836-7121193
82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色卡分理处	道孚县色卡乡建巴村	0836-7121193
83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瓦日分理处	道孚县瓦日镇扎嘎村	0836-7121193
84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炉霍支行	炉霍县新都镇商业街 108 号	0836-6859988
85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关支行	炉霍县新都镇团结路 92 号	0836-6859966
86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秋分理处	炉霍县洛秋乡泽马塘牧民定居点	0836-7322869
87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斯木分理处	炉霍县斯木乡吉绒村	0836-7322869
88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朱倭分理处	炉霍县朱倭乡朱倭村	0836-7322869
89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宗麦分理处	炉霍县宗麦乡宗麦村	0836-7322869
90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雅德分理处	炉霍县雅德乡瓦角村	0836-7322869
91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泥巴分理处	炉霍县泥巴乡	0836-7322869
92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宗塔分理处	炉霍县宗塔乡塔瓦村	0836-7322869
93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充古分理处	炉霍县充古乡卡沙村	0836-7322869
94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卡娘分理处	炉霍县卡娘乡卡娘村	0836-7322869
95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更知分理处	炉霍县更知乡瓦亚村 1-21 号	0836-7322869
96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龙支行	新龙县如龙镇人民路 52 号	0836-8122618

97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甲拉西分理处	新龙县如龙镇益西村	0836-8122618
98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龙分理处	新龙县如龙镇下街16号	0836-8122618
99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色威分理处	新龙县色威镇色威村	0836-8122618
100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安分理处	新龙县色威镇尼拖村	0836-8122618
101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盖分理处	新龙县大盖镇大盖村	0836-8122618
102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麻日分理处	新龙县麻日乡麦坝村	0836-8122618
103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宵分理处	新龙县通宵镇察亚所村	0836-8122618
104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拉日马分理处	新龙县拉日马镇扎宗村	0836-8122618
105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尤拉西分理处	新龙县尤拉西镇尤拉西村	0836-8122618
106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雄龙西分理处	新龙县雄龙西乡哈米村	0836-8122618
107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美分理处	新龙县博美乡博美村	0836-8122618
108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子拖西分理处	新龙县子拖西乡然翁村	0836-8122618
109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甘孜支行	四川省甘孜县解放街53号	0836-7523227
110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南支行	四川省甘孜县格达弦子东路6附7-10号	0836-7526202
111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查龙分理处	甘孜县查龙镇查龙一村	0836-7523227
112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来马分理处	甘孜县来马镇马达村	0836-7523227
113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呷拉分理处	甘孜县呷拉乡呷拉村	0836-7523227
114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拖坝分理处	甘孜县下雄乡地庆一村	0836-7523227
115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通达分理处	甘孜县四通达乡四通达村	0836-7523227
116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庭卡分理处	甘孜县庭卡乡苦绒村	0836-7523227
117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茶扎分理处	四川省甘孜县茶扎乡	0836-7526202
118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多分理处	四川省甘孜县南多乡席绒村	0836-7523227
119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泥柯分理处	四川省甘孜县泥柯乡	0836-7523227
120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生康分理处	四川省甘孜县生康乡学巴底村	0836-7523227
121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德分理处	甘孜县大德乡其龙村	0836-7526202
122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夺多分理处	甘孜县夺多乡果木村	0836-7526202
123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色柯分理处	色达县色柯镇约若村	0836-2606633
124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色达支行	色达县色柯镇金马大道西段34号	0836-2606633
125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若分理处	色达县洛若镇阿交村	0836-2606633
126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喇荣寺支行	色达县洛若镇喇荣寺五明佛学院35区19号	0836-8930519
127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翁达分理处	色达县翁达镇翁达村	0836-2606633
128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克戈分理处	色达县克戈乡克戈村	0836-2606633
129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亚龙分理处	色达县亚龙乡下邱果村	0836-2606633
130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泥朵分理处	色达县泥朵镇	0836-2606633
131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霍西分理处	色达县霍西乡勒柯村	0836-2606633
132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塔子分理处	色达县塔子乡蚌珠村	0836-2606633

133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然充分理处	色达县然充乡呷吉村	0836-2606633
134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年龙分理处	色达县年龙乡年龙街1号	0836-2606633
135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旭日分理处	色达县旭日乡旭日街14号	0836-2606633
136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格支行	德格县更庆镇茶马上街92号	0836-8223039
137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尼干戈支行	德格县马尼干戈镇商贸街43号	0836-8225359
138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阿须分理处	德格县阿须镇真隆村	0836-8222252
139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龚垭分理处	德格县龚垭镇龚垭村	0836-8222252
140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隆分理处	德格县玉隆乡白日一村	0836-8222252
141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柯洛洞分理处	德格县柯洛洞乡牛麦村	0836-8222252
142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拖分理处	德格县温拖镇温拖村	0836-8222252
143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八帮分理处	德格县八帮乡曲池西村	0836-8222252
144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竹庆分理处	德格县竹庆镇更达村	0836-8222252
145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白垭分理处	德格县白垭乡冷茶村	0836-8222252
146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汪布顶分理处	德格县汪布顶乡亚且村	0836-8222252
147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年古分理处	德格县年古乡同古村	0836-8222252
148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打滚分理处	德格县打滚镇呷拖村2组168号	0836-8222252
149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俄支分理处	德格县俄支乡烟达村1组12号	0836-8222252
150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设分理处	白玉县建设镇河东上街53号	0836-8322681
151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白玉支行	白玉县建设镇河东中街201号	0836-8322681
152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阿察支行	白玉县阿察镇昌盛路2号	0836-8322681
153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亚青支行	白玉县亚青寺公共服务区5号	0836-8322681
154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盖玉分理处	白玉县盖玉乡德来村德来组	0836-8322681
155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坡分理处	白玉县河坡乡根呷村	0836-8322681
156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沙分理处	白玉县金沙乡八吉村	0836-8322681
157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热加分理处	白玉县热加乡麻通村	0836-8322681
158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麻绒分理处	白玉县麻绒乡	0836-8322681
159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渠支行	石渠县尼呷镇金牛中街60号	0836-8622126
160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虾扎支行	石渠县虾扎镇抵曲上街39号	0836-8622854
161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须支行	石渠县落在这文成大道16号	0836-8920973
162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色须支行	石渠县色须镇色须大道45号	0836-8621105
163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波分理处	石渠县温波镇锚卡村	0836-8622165
164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牛分理处	石渠县宜牛乡宜牛一村	0836-8622165
165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荣分理处	石渠县新荣乡新荣一村	0836-8622165
166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贡玛分理处	石渠县长沙贡玛乡胜利一村	0836-8622165
167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荣玛分理处	石渠县德荣玛乡草原一村	0836-8622165
168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呷依分理处	石渠县呷依乡呷依村	0836-8622165

169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须贡马分理处	石渠县长须贡马乡人民政府1组1号	0836-8622165
170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祥分理处	理塘县高城镇吉祥街3号	0836-5327104
171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塘支行	理塘县高城镇团结路南一段16号	0836-5328679
172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城分理处	理塘县高城镇商贸街33号	0836-5327104
173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毛垭分理处	理塘县村戈乡查卡村	0836-5327104
174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下坝分理处	理塘县觉吾镇觉吾村	0836-5327104
175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君坝分理处	理塘县君坝镇俄河村	0836-5327104
176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雄坝分理处	理塘县濯桑乡康呷村	0836-5327104
177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拉波分理处	理塘县拉波镇中扎村	0836-5327104
178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木拉分理处	理塘县木拉镇曲呷村	0836-5327104
179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喇嘛垭分理处	理塘县格聂镇喇嘛垭新村	0836-5327104
180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呷洼分理处	理塘县呷洼乡尼依村	0836-5327104
181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甲洼分理处	理塘县甲洼镇下依村	0836-5327104
182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藏坝分理处	理塘县藏坝乡安多村	0836-5327104
183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亚火分理处	理塘县亚火乡亚火村	0836-5327104
184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禾尼分理处	理塘县禾尼乡	0836-5327104
185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依分理处	理塘县哈依乡哈依村	0836-5327104
186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巫分理处	理塘县德巫乡当巴村	0836-5327104
187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莫坝分理处	理塘县莫坝乡下莫坝村组44号	0836-5327104
188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绒坝分理处	理塘县绒坝乡仁达村1组24号	0836-5327104
189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巴塘支行	巴塘县金弦子大道8号附54号	0836-5621109
190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夏邛分理处	巴塘县茶马古道25号	0836-5621109
191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咱支行	巴塘县中咱镇下中咱村2组69号	0836-5621365
192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措拉支行	巴塘县措拉镇措拉村2组46号	0836-5621109
193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达分理处	巴塘县德达乡中德达村	0836-5623508
194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茶洛分理处	巴塘县茶洛乡尼古戈村	0836-5623508
195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心绒分理处	巴塘县中心绒乡尼木龙村	0836-5623508
196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莫多分理处	巴塘县安康大道4号附23号	0836-5623508
197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哇龙分理处	巴塘县苏哇龙乡苏哇龙村	0836-5623508
198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竹巴龙分理处	巴塘县竹巴龙乡竹巴龙村	0836-5623508
199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拉哇分理处	巴塘县拉哇乡拉哇村	0836-5623508
200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亚日贡分理处	巴塘县亚日贡乡亚日贡村	0836-5623508
201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波密分理处	巴塘县波密乡波堆村	0836-5623508
202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昌波分理处	巴塘县昌波乡戈郎村1组50号	0836-5623508
203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桑披分理处	乡城县香巴拉南路124号	0836-5825879
204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乡城支行	乡城县香巴拉南路29号	0836-5825879

205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德分理处	乡城县青德镇仲德村	0836-5825879
206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麦分理处	乡城县青麦乡亚金村	0836-5825879
207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正斗分理处	乡城县正斗乡仁额村	0836-5825879
208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水洼分理处	乡城县水洼乡水洼村	0836-5825879
209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热打分理处	乡城县热打镇热打村	0836-5825879
210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洞松分理处	乡城县洞松乡便民服务中心	0836-5825879
211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茹布分理处	稻城县金珠镇上茹布村	0836-5728816
212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稻城支行	稻城县金珠镇金珠路二段 44 号	0836-5727996
213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格里拉支行	稻城县香格里拉镇俄初河路 23 号	0836-5721622
214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呷分理处	稻城县吉呷镇吉尔同村	0836-5721622
215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赤土分理处	稻城县赤土乡子定村	0836-5728816
216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俄牙同分理处	稻城县俄牙同乡牙垭村	0836-5721622
217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嘴通分理处	稻城县嘴通镇仲堆仲麦村	0836-5728816
218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各卡分理处	稻城县各卡乡各瓦村	0836-5728816
219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蒙自分理处	稻城县蒙自乡瓦格村	0836-5728816
220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省母分理处	稻城县省母乡省母村	0836-5728816
221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得荣支行	得荣县河西下街 2 号	0836-5922093
222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麦分理处	得荣县河西下街 1 号	0836-5922093
223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子庚支行	得荣县瓦卡镇二号线北段	0836-5924376
224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都坝支行	得荣县日雨镇因都坝 3 号坝	0836-5924376
225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茨巫分理处	得荣县茨巫乡吉冲村 17 号	0836-5922093
226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奔都分理处	得荣县奔都乡奔都村 14 号	0836-5922093
227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贡波分理处	得荣县贡波乡贡堆村便民服务中心 一楼	0836-5922093
228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沙冲分理处	道孚县沙冲乡白玛村	0836-7122976
228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贡隆分理处	甘孜县贡隆乡堆果村 1 组 15 号	0836-7525898
230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辽西分理处	白玉县辽西乡达科村卡口组	0836-8322681
231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须干玛分理处	石渠县长须干玛乡人民政府街道 123 号	0836-8622165

十一、本行公司治理整体评价

报告期内，本行公司治理日臻完善，运行机制进一步优化。一是严格按照监管规定及本行《章程》要求召开股东会、董（监）事会会议、高管层会议、专门委员会会议。二是根据公司章程及议事规则等要求，修订完善相关制度，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并形

成了相关决议，均得到有效落实。三是股东、董（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能积极履行权利和义务、充分发挥管理才能，履职水平逐步提高，为本行的稳健发展起到建言献策、引领推动作用。

第八节 社会责任报告

一、普惠金融服务

（一）深耕普惠金融，全力服务乡村振兴。围绕甘孜特色农牧产业“种、养、加、销”全链条，充分运用财政贴息、普惠金融补贴等政策导向，从基础产业培育到产业链延伸提供全方位金融支持。全面推动“整村授信”服务乡村振兴工作，实现金融业务在全州 2181 个行政村全覆盖。累计向 2052 户农户投放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贷款 28.82 亿元，投放牦牛产业贷款 8.13 亿元，乡村振兴系列贷款余额 38.17 亿元。小额农贷授信 72160 户，授信金额 58.73 亿元；用信客户 43974 户，余额 37.55 亿元，较年初净增 5.67 亿元。严格落实财政贴息、风险补偿等政策，加大脱贫人口小额信贷投放，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累计投放脱贫人口小额信贷 3.12 万笔、金额 12.86 亿元。按照“乡村有站点、村村有联络员”目标，印发《渠道服务优化方案》，着力提升甘孜州乡镇农村地区金融服务质效。至年末，在全州打造农村综合金融服务站点 712 个，投放智能机具 1136 台，升级物理网点 5 个，进一步增强“三农”客群黏性，做优农村金融生态圈，全力支持乡村振兴发展。扎实推进道孚、石渠两县托底性帮扶属地责任，选派 2 名班

子成员加入县级专班，派驻 3 名驻村干部开展“金融顾问”驻点服务；以“以购代销”“以购代捐”模式助销帮扶县农特产品 6560 份、成交额 48.55 万元。

（二）坚守支农支小定位，践行普惠金融使命。本行始终坚守“三农”及“服务中小微”的核心市场定位，主动对接人民银行货币政策导向，积极争取支农支小再贷款额度，精准赋能甘孜州地方经济发展。围绕当地特色产业布局，重点保障农牧民生产经营、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及小微企业融资需求，严格落实资金精准滴灌、合规使用要求，切实提升金融服务质效。本行始终坚守“三农”及“服务中小微”的核心市场定位，截至 2025 年末，本行累计向中国人民银行甘孜藏族自治州分行申请支农支小再贷款 42 笔，累计金额 39.64 亿元，贷款余额 18.56 亿元。再贷款资金的有效撬动，切实缓解了市场主体融资难题，有力为地方经济平稳健康发展提供了坚实金融支撑。

（三）聚焦主责主业，赋能实体经济发展。紧扣甘孜州“文旅之州”建设，结合县域优势产业，下沉业务重心，持续提升服务实体经济水平。先后向稻城亚丁、泸定海螺沟景区、巴塘措普沟及道孚墨石公园景区等提供信贷支持，实现 5A 景区、大部分 4A 景区金融服务广泛覆盖。至年末，累计发放旅游产业链贷款余额 27.5 亿元。将支农支小再贷款与“支小惠商贷”“助农振兴贷”等财金互动政策产品有机结合，持续加大对薄弱环节的资源倾斜。至年末，累计申请支农支小再贷款 38.44 亿元，余额 18.56 亿元。聚焦甘孜农业“六大片区”布局，依托“中小微企业贷款分险补偿

资金”“乡村振兴风险基金”等工具，重点支持高原特色农牧业及州内核心支柱产业，助力区域经济发展。至年末，运用中小微分险基金累计发放贷款共计 90 户 47754 万元，余额 39 户 15402.58 万元；运用乡村振兴风险基金累计发放贷款 169 户 2.48 亿元，现余额 6309 万元。有效缓解中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融资慢”的现实困境。

（四）优化服务渠道，赋能智慧银行发展。一是深耕农综站建设，筑牢乡村金融服务根基。完成 19 个农综站监控系统安装，实现实时画面州行集中归集，支行科技人员巡检、服务培训等工作，均纳入监控可视化管理范围。完成 19 个农综站大屏终端布放上线，组织支行科技人员逐站开展服务人员操作专项培训。布放藏汉双语服务播报小喇叭，为农综站配备主动向进店客户推介服务项目的特色工具。深化与社保、医保部门合作，推出“一站式”缴费查询服务，累计协助农牧民完成 15941 笔 1364.59 万元社保缴费。二是深化渠道服务提升，打造有温度的金融品牌。以“制度筑基、机制提效、智能赋能”为抓手，通过优化服务流程、强化服务监督、提升渠道智能化水平，持续改善客户服务体验，塑造优质金融服务品牌形象。围绕柜面核心业务与服务关键领域，梳理现金管理、账户开立等流程，完善现有管理办法 16 个、新建制度 24 个。细化条线管理责任，建立按季通报机制，通过“系统实时监测+现场突击检查+监控录像抽查”方式，专人盯办对账、现金查碰库、客户投诉处理等关键环节，实现服务质量全程可控，降低操作风险与投诉率。出台智能柜台服务质效考核通知，引导

智能渠道应用。至年末，全行 25 台智能柜台累计办理业务 21.34 万笔、金额 2392.21 万元，柜面业务替代率达 15.32%，有效分流传统柜面压力。

二、绿色金融服务

2025 年，本行锚定“双碳”目标，依托全州支柱产业和资源禀赋优势把支持打造国家级清洁能源基地作为贯彻新发展理念的重要着力点，综合采取健全政策支持体系、疏通政策传导机制、盘活信贷资源、创新绿色金融产品等措施，积极提升绿色金融服务保障水平，为增强甘孜州绿色低碳产业内生发展动力，顺利实现“双碳”目标赋能增力。至年末，清洁能源贷款授信 427 亿元，累计用信 76.4 亿元，余额 64.83 亿元；运用碳减排工具投放贷款 13.24 亿元，让金融之笔绘就绿水青山。

三、消费者权益保护

2025 年，本行严格落实银行保险机构消费者权益保护相关监管要求，坚持以客户为中心，持续完善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机制，健全全流程服务管理与投诉管理体系，切实维护金融消费者合法权益。

（一）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总体开展情况

本行始终坚持以客户为中心的服务理念，建立健全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组织架构与制度体系，将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全面融入业务经营与风险管理全流程。定期开展消费者权益保护专题培训与金融知识宣传教育活动，不断提升从业人员服务意识与专业能力，持续优化客户服务体验。

（二）投诉管理与披露情况

本行高度重视客户投诉管理工作，建立了畅通、高效的投诉处理渠道，确保客户诉求得到及时响应与妥善解决。现将年度投诉相关情况披露如下：

本报告期内，本行共收到客户投诉 16 笔，整体投诉量保持在合理区间。投诉主要通过营业网点、客服热线、线上渠道（手机银行、网上银行）及监管转办等渠道受理，本行已实现各类渠道投诉的统一归口管理。按投诉事项所属业务领域划分，本年度投诉工单主要分为三大类：**一是**贷款业务类投诉 4 笔，占比 25%，主要涉及贷款办理流程、还款服务、合同条款解释等客户诉求；**二是**银行卡使用类投诉 7 笔，占比 43.75%，为占比最高的投诉类型，主要集中在银行卡交易异常处理、使用限制、业务办理效率等方面；**三是**储蓄业务类投诉 5 笔，占比 31.25%，主要涉及账户管理、存取款服务等相关问题。投诉原因主要包括服务效率、业务办理流程、沟通解释、产品说明、系统使用体验等方面，本行已针对高频投诉原因制定专项优化措施。投诉主要集中在东路、北路片区，本行已督促相关机构强化服务管理，针对性提升服务质量。本行严格落实投诉处理时限要求，本报告期内投诉办结率为 100%，客户满意度为 100%，未发生重大群体性、恶性投诉事件。

（三）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改进举措

针对投诉反映的问题，本行已从以下方面推进整改提升：
优化业务办理流程，简化办理环节，提升服务效率；强化从

业人员培训，提升业务办理规范性与沟通解释能力；完善产品信息披露，保障客户的知情权与选择权；持续推进金融知识普及教育，提升消费者金融素养与风险防范意识；健全投诉闭环管理机制，强化投诉问题的根源整改与长效防控。

四、员工发展

一是优化激励考核机制。结合实际修订完善薪酬绩效考核办法，充分体现多劳多得、以绩取酬、兼顾公平的薪酬分配导向。强化州行部室挂包机制，加强州行与支行的利益链接，把本行锻造一个同生共荣、休戚与共的利益共同体和命运共同体，最大程度激发团队合力。二是完善队伍建设机制。实施“人才兴行”战略，强化员工培训，增强业务技能，提高综合素质，提升服务能力，评选优秀员工示范岗，起好带头模范作用，打造一流员工队伍。加强干部能上能下、优胜劣汰机制，加强干部营销能力拓展与管理能力提升，打造一支能干事、会干事、干成事干部队伍。夯实人才根基，积极推动人力资源向人力资本转变，为本行高质量发展提供人才支撑。

第九节 “三农”金融服务专题报告

一、基本情况

2025年，本行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坚持稳中

求进工作总基调，围绕“强基固本、开拓创新、提质增效”总体思路，深入践行治行兴行基本方略，进一步加大服务“三农”及乡村振兴工作力度，紧扣甘孜州“文旅之州、能源之州、有机之州”发展定位，持续深化“三农”金融服务。甘孜农村商业银行作为覆盖州、县、乡、村四级的金融机构，始终坚守服务“三农”和小微企业的定位，积极践行金融工作的政治性和人民性，为甘孜州的经济社会发展贡献重要力量。

截至 2025 年末，本行涉农贷款余额达 91.78 亿元，占贷款总额的 52.37%，较年初增长 10.17%。其中本行普惠小微贷款余额 40.71 亿元，较年初净增 5.68 亿元，增速 16.2%，高于各项贷款增速 5.49 个百分点；普惠涉农贷款余额 52.31 亿元，较年初净增 8.23 亿元，增速 18.67%，较普惠涉农贷款增速不低于 7.5% 的目标超 11.17 个百分点。两项指标均完成增速目标。本行持续优化“州—县—乡—村”四级金融服务网络，覆盖全州 18 个县(市)、287 个乡镇，服务客户量及日均业务量居全州银行业首位。通过深化与政策性银行、地方政府及企业的合作，进一步巩固了农村金融主力军地位。

二、2025 年主要工作

（一）聚焦数字经济，深化数字“三农”发展。本行积极满足数字乡村建设的信贷需求，推进现代信息技术在农业农村领域全方位应用。支持农业全产业链数智化发展，为培育智慧农（林、牧、渔）场提供信贷支持。大力推进“智慧银行”建设，以涉农主体的金融需求为导向，做好涉农领域数字金融产品、服务渠道和

业务流程的数智化提升。加大“蜀信 e”“惠支付”“惠生活”等线上平台推广力度，推进与农村商贸企业、电商深度融合，不断提升农村数字普惠金融水平。截至年末，本行有效惠支付商户 12153 户，较年初增加 1506 户，惠支付商户结算账户存款余额达 15.34 亿元，较年初净增 1.67 亿元。

（二）筑牢小额农贷根基，守稳农村主阵地。本行深入推进农村信用体系建设，持续开展信用户、信用村、信用乡（镇）创建。严格执行《“整村授信”助力乡村振兴工作方案》，扎实推进“走访建档、广泛授信、促使用信”工作，夯实农户贷款基础客群。年末，小额农贷建档客户达 105,266 户，较年初增加 17,116 户；授信客户 72,160 户，授信金额 58.73 亿元；用信余额 37.55 亿元，较年初净增 5.67 亿元，农村市场根基更加稳固。

（三）发力线上信贷产品，优化客户结构。将线上信贷产品作为拓展优质客群的重要抓手，通过营销二维码引导客户自主申贷，有效优化贷款客户结构。年末，线上产品授信客户达 20,516 户，授信金额 49.54 亿元；用信余额 26 亿元，较年初增加 3.84 亿元，线上贷款产品客户达 6.4 万户，线上智能贷款客户占个人贷款客户的 65%，为业务持续增长注入新动能。

（四）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严格落实脱贫人口小额信贷政策，充分满足脱贫农户有效信贷需求，巩固扶贫成效，防止再次返贫、致贫，做好财政贴息与风险补偿衔接。累计投放脱贫人口小额信贷 3.12 万笔、金额 12.86 亿元，有力支持脱贫地区可持续发展。

（五）全链支持特色产业。围绕本地特色农牧业“种、养、

加、销”全产业链，积极运用财政贴息、普惠金融补贴、再贷款等政策工具，提供覆盖产业培育与延伸的全方位金融支持。围绕甘孜州全域旅游发展战略，深化“全域旅游、全程信贷”的发展思路，加大对甘孜州旅游行业的金融服务。一方面针对乡村旅游业经营特点，立足乡村旅游业长远发展；另一方面针对农村集中连片经营“民宿”“农家乐”“藏家乐”等农旅牧旅融合旅游项目，加大信贷支持。累计向 2052 户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投放贷款 28.82 亿元，专项投放牦牛产业贷款 8.13 亿元，乡村振兴系列贷款余额达 38.17 亿元，天府粮仓系列贷款余额达 8.5 亿元。

（六）坚守定位指标，彰显责任担当。本行以市场边界拓展与网格化营销为抓手，持续深入推进市场边界工作，加强走访建档，精准施策，闭环管理。年末，普惠涉农贷款余额 52.31 亿元，增速 18.67%；普惠小微贷款余额 40.71 亿元，增速 16.2%，金融服务普惠性、可得性显著提升。

（七）完善农村服务渠道。以“乡村有站点、村村有联络员”为目标，印发《渠道服务优化方案》，着力提升乡镇及农村地区金融服务覆盖面与便捷度，同时充分发挥农村金融服务主力军作用，推进基础金融服务网点建设，科学合理推进乡村振兴帮扶地区金融服务网点建设。在不具备网点设立条件的乡镇，通过电子机具、流动服务车、流动服务站和便民服务点等方式实现服务覆盖情况。年末，在全州累计建成农村综合金融服务站点 712 个，布放各类智能机具 1136 台，完成 5 个物理网点升级改造，农村金融生态圈持续优化，“三农”客群服务黏性进一步增强。

三、2026年工作计划

（一）聚焦重点领域，加强金融服务，优化县域金融环境。

一是着力加强“三农”和县域金融服务。要支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加大对农村公共基础设施建设中长期信贷的支持，做好包括农业机械化和农机装备产业转型升级等方面的金融服务。确保涉农贷款和普惠型涉农贷款余额持续增长，实现普惠型涉农贷款增速高于各项贷款平均增速。二是要持续改进小微和民营企业金融服务。要围绕小微金融服务“增量、扩面、降本、提质”要求，持续优化信贷机构和贷款服务方式，以提高“首贷户”占比为抓手，进一步下沉服务重心，扩大服务覆盖面。三是加强外部联动，推动优化金融环境。要加强与当地党委政府有效沟通，准确把握（市）州产业政策和县域经济发展战略，将更多金融资源配置到推进县域发展的重点项目和新兴产业，提高服务县域经济质效。要充分考虑到县域市场主体实际和经济成长阶段性特征，加大小微企业培育力度和项目储备数量，因地制宜创新信用评价方式和信贷产品，优化县域授信审批机制，真正将本地金融服务做深做透。要继续深化银保、银政分担机制，合理有效运用乡村振兴农业产业贷款风险基金、甘孜州中小微企业风险补偿资金和应急转贷资金，将资金用在刀刃上，把实惠留给干事创业的地方经营主体。

（二）提高认识，转变服务理念，建立“敢贷、能贷、愿贷”长效机制。一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围绕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进一步深化乡村振兴背景下的普惠金融服务，不折不扣执行各项支持实体经济政策和监管要求，

促进金融与地方经济共生共荣。二是进一步转变服务理念，勿当“抽水机”要做“输血机”，要坚持“两个毫不动摇”，公平对待不同所有制企业，变“等客上门”为“主动上门”；要积极争取涉农信贷规模，平衡好县域与市区的资金供应。三是完善体制机制，充分发挥“三农”、小微等普惠金融部门作用，在县域人员配备、经济资本配置、内部资金转移定价、费用安排和考核激励等方面予以倾斜，严格落实涉农、贷款尽职免责制度、不良贷款容忍度等监管要求，鼓励基层敢贷、愿贷，确保基层能贷、会贷。

（三）完善基础服务，优化提升服务水平。不断强化物理网点辐射。一是持续扩大网点覆盖面，实现重点帮扶县乡镇银行网点全覆盖。根据经济发展、人口流动等情况，优化调整乡镇网点布局，提升服务能力。已在重点帮扶县设立的分支机构不得撤销。二是不断增强农村金融综合服务站的综合服务效能。持续在“综合”二字上狠下功夫，把四川农商银行在农村的金融服务网络进一步织密织细，不断增强农综合站的金融服务、银政服务、银企服务、银商服务等，深入服务基层群众。

（四）深入推进农村信用体系建设。继续开展信用户、信用村、信用乡（镇）创建，深入推进农村信用体系建设，推动“知信、用信、守信”的诚信文化落地生根。积极推进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信用评价，加快建设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信用体系。加强金融知识宣传，与人民银行、乡（镇）政府、村（居）委会深入联动合作，通过组织开展座谈会、“坝坝会”、金融培训班等形式，持续开展金融知识、征信知识和反诈知识宣传教育和普及活动，推

进金融教育示范基地建设，不断提升当地群众的金融认知能力。

第十节 小微企业服务专题报告

一、基本情况

截至 2025 年末，本行各项贷款余额 175.24 亿元，较年初净增 17.01 亿元，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88.11 亿元，较年初净增 8.76 亿元，其中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40.71 亿元，35.03 亿元，较年初净增 5.68 亿元。

二、2025 年主要工作

本行小微企业金融服务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机构网点建设、信贷投放、客户数量、贷款平均利率水平等基本信息等。

（一）服务基础持续提升。截至 12 月末，所有机构均已开通小微企业贷款办贷权限和实现投放，金融服务面持续拓宽，覆盖全州各县和主要乡镇区域的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小微企业主。畅通小微企业的沟通和融资渠道，有效支持地方经济发展。

2025 年累计发放小微企业贷款 37.87 亿元，服务客户 11190 户，贷款平均利率 3.63%，较上年下降 0.44 个百分点，融资成本进一步下降。

（二）服务质效持续增强。一是持续推动信贷投放总量增加、结构优化和质量提升。围绕州内重点项目、特色产业，充分发挥州县两级营销合力，通过融资、结算等金融产品，加大对重点领域的金融支持力度。截至 12 月末，本行各项贷款余额 175.24 亿

元，较年初净增 17.01 亿元。二是持续推动拳头产品营销宣传。突出本行“蜀信 e”系统信贷产品的营销投放，加强对“三农”、小微、重点消费领域和新市民群体的金融服务，本行小微企业贷款较年初净增 8.76 亿元。三是严控新增贷款风险。全面落实“多找客户、找好客户”的总体思路，严把客户准入关，持续强化信贷审批流程，确保新增信贷业务操作规范、风险可控。

（三）服务内涵持续深入。一是根据中央与地方政府政策导向，结合省行行业信贷政策，明确 2025 年信贷重点支持的行业和产业对象，进一步把握对乡村振兴领域、绿色行业产业及普惠小微领域的信贷投向。二是根据小微企业融资协调机制工作要求，大力开展走访对接，确保机制工作落实与政策执行。三是积极对接党政部门，及时跟踪掌握各种政策动向，研究设计符合地方经济社会发展所需要的金融服务方案及金融产品，充分运用政策分险机制，强化金融服务质效。四是强化市场调研，深化行业研判，精准定位地区优势产业和重点客户，依托内外部获取的客户清单，积极进行摸排走访，建立营销管理机制，持续跟进重要客户、重点项目的金融服务。

三、2026 年工作计划

（一）强化信贷投放与管控，夯实服务基础。一是优化信贷资源配置，加大对小微企业的信贷支持力度，重点向涉农小微企业、科技型小微、首贷户等倾斜，确保小微企业贷款“户数、金额、占比”稳步提升。二是严格落实成本及风险管控要求，持续降低小微企业综合融资成本；强化贷前、贷中、贷后全流程风险

管理，建立动态风险预警机制，及时处置信贷风险，确保小微企业贷款资产质量稳定。

（二）优化服务结构，提升服务精准度。聚焦地方产业发展重点，围绕县域特色产业、乡村振兴重点项目、小微企业集聚区等领域，开展精准对接与服务，制定差异化信贷方案。推进服务结构优化，提升信用贷款、中长期贷款、续贷业务占比，简化审批流程，缩短放款时限，切实解决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慢、融资贵”问题。

（三）完善激励约束机制，激发内生动力。细化绩效考核体系，提高小微企业金融服务在本行绩效考核中的权重，将首贷户拓展、信用贷款投放、小微企业贷款增速等核心指标作为重要考核内容。强化正向激励，对小微金融服务成效突出的部门及个人予以表彰奖励；落实考核倾斜措施，在信贷规模、FTP定价、费用配置等方面向小微金融业务倾斜，充分激发基层机构服务小微企业的积极性。

（四）健全尽职免责机制，筑牢制度保障。严格对照《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关于普惠信贷尽职免责工作的通知》（金规〔2024〕11号）、《四川农商银行普惠信贷尽职免责管理办法（2025年版）》等系列文件精神，明确普惠信贷尽职免责的适用对象、工作原则、责任认定标准、免责与追责情形、申诉渠道等核心要素，细化不同业务场景下的尽职免责边界，确保制度可落地、可执行。通过健全尽职免责机制，打消基层信贷人员顾虑，切实为基层“松绑减负”，提升服务小微企业的主动性与责任感。

（五）强化合规经营与内控，筑牢风险防线。持续加强合规文化建设，组织全员开展小微企业金融服务相关监管政策、制度文件培训，提升员工合规意识与业务能力。完善内控管理体系，强化对小微信贷业务审批、发放、贷后管理等关键环节的内控监督，定期开展专项审计与合规检查，及时排查整改合规风险隐患。严格执行监管数据报送、信息披露等要求，确保各项工作合规有序开展。

（六）深化政银协同，服务地方经济发展。主动对接地方政府及经信、财政、税务、市场监管等部门，积极参与地方小微企业培育、产业扶持等工作，加强政银信息共享与政策联动。依托地方融资信用服务平台，深化信用信息共享应用，整合工商、税务、社保、司法、公用事业缴费等数据，破解银企信息不对称问题。加大对地方重点产业、中小微企业集群的金融支持力度，助力稳就业、保民生，推动地方经济高质量发展。

第十一节 重要事项

一、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无重组事项。

二、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2025年，本行不存在单笔金额超过经审计的上一年度净资产1%以上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三、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分离合并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分离合并等事项。

四、股权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无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五、关联交易事项

（一）关联交易总体情况

报告期内，新发生关联交易共计 198 笔，其中，重大关联交易 0 笔，一般关联交易 198 笔，涉及法人或非法人组织共计 0 家，涉及自然人共计 75 人，涉及总交易金额 2884.24 万元。本行关联交易情况如下表：

类别	关联方名称	交易类型	交易金额	占资本净额
重大关联交易	/	授信	/	
一般关联交易	198 笔		2884.24	
合计	198 笔			

报告期末，本行对最大一户关联方甘孜州海螺沟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授信余额 4224.99 万元，占本行资本净额的 1.82%，控制在监管要求 10% 以内，本行对最大一户关联方所在集团甘孜州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授信余额 15418.99 万元，占本行资本净额的 6.63%，控制在监管要求 15% 以内；本行对全部关联方授信余额 21961.06 万元，占本行资本净额的 9.44%，控制在监管要求 50% 以内。

六、本行及本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受到监管部门和司法部门处罚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及本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无受到监管部门和司法部门处罚的情况。

七、其他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聘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合伙）担任本行按照国内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会计报告。上述聘请外部审计机构经本行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本行 2025 年度财务报告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附件：甘孜农村商业联合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

审计报告

上会师报字（2026）第 8149 号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报告编码：沪26004YUTJJ





上海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Shangh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审计报告

上会师报字（2026）第 8149 号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行”）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行，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在审计中遵循了对公众利益实体审计的独立性要求。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行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行、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行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Shangh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行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



邱会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杨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四日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甘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五、(十四)	2,880,614,969.20	2,432,266,800.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五、(十五)	48,509.34	48,686.26
拆入资金	五、(十六)	-	162,791,321.33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五、(十七)	-	448,022,262.06
吸收存款	五、(十八)	28,464,939,266.49	27,122,842,624.36
应付职工薪酬	五、(十九)	106,486,823.16	76,282,314.17
应交税费	五、(二十)	3,321,832.40	33,068,474.10
持有待售负债		-	-
预计负债	五、(二十一)	2,972,332.72	2,411,833.73
租赁负债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二十一)	6,146,776.62	16,877,639.73
其他负债	五、(二十二)	290,267,363.72	120,699,336.20
负债合计		31,514,787,872.54	30,408,270,064.92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五、(二十三)	877,667,446.00	877,667,446.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五、(二十四)	93,423,076.34	93,424,776.34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五、(二十五)	20,094,766.89	61,120,628.19
盈余公积	五、(二十六)	166,184,166.49	157,424,124.80
一般风险准备	五、(二十七)	696,917,731.30	696,917,731.30
未分配利润	五、(二十八)	700,159,906.80	632,412,467.9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468,307,061.52	2,408,857,072.6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3,971,104,754.06	32,812,127,167.54

公司负责人：

印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王高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

华樊印增



利润表

编制单位：晋投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858,371,087.19	883,735,573.20
利息净收入		600,086,819.08	887,480,550.53
利息收入	五、(一)(A)	990,888,148.57	1,067,348,434.39
利息支出	五、(一)(B)	390,770,329.51	389,866,883.86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5,886,397.35	-8,116,131.59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五、(二)(A)	17,354,599.32	16,343,538.08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五、(二)(B)	23,240,996.67	24,459,669.6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A)	57,915,981.97	19,000,824.1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61,400.0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他业务收入	五、(三)(D)	2,835,170.88	2,684,220.1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他收益	五、(三)(E)	1,840,512.63	2,634,910.00
二、营业总支出		507,680,402.86	490,108,914.17
税金及附加	五、(四)(A)	8,217,740.45	6,301,333.17
业务及管理费	五、(四)(B)	414,770,489.95	377,338,478.98
信用减值损失	五、(四)(C)	86,863,549.38	106,431,305.51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	-
其他业务成本	五、(四)(D)	28,042.88	38,766.5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8,690,684.53	193,626,659.03
加：营业外收入	五、(五)(A)	27,288,578.17	9,109,981.82
减：营业外支出	五、(五)(B)	18,508,338.19	27,973,004.35
四、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168,441,727.51	174,762,736.50
减：所得税费用	五、(六)(A)	45,861,958.51	45,869,228.62
五、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3,579,768.00	128,893,506.8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113,579,768.00	128,893,506.8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1,025,781.30	219,938,733.26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81,502,000.00
1. 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181,502,000.00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1,025,781.30	38,436,733.26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2,689,371.70	38,942,853.74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1,667,610.48	-14,480.62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580,248.08
5. 现金流量套期准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68,586.22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7. 其他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82,554,006.70	348,832,240.1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company president.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 甘肃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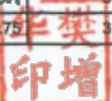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1,431,006,834.7800	2,743,868,387.60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218,368,188.2000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051,427,822.8800	1,088,705,938.7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711,770,868.2800	8,887,208,488.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382,362,121.71	12,699,670,822.7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701,427,402.47	1,983,486,428.88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981,528,188.51	248,880,884.88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180,000,000.00	30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减少额			342,784,300.00
回笼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448,000,000.00	334,000,000.00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43,228,984.8200	342,871,714.8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6,831,802.6788	184,618,722.6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8,467,950.8188	123,780,815.5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228,488,888.8888	8,888,821,888.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215,773,188.78	12,188,228,830.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3,211,066.86	481,347,482.7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2,882,818,372.4800	60,836,574,288.8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7,816,881.8700	18,888,824.1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020,734,354.43	60,884,954,881.07
投资支付的现金		33,488,518,488.8700	81,888,888,788.1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888,888.8800	44,882,224.2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517,401,429.57	82,036,004,882.4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6,667,075.14	-1,080,880,881.3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偿还债务本金支付的现金		-	-
偿付债券利息支付的现金		-	-
分配股利和利润支付的现金		84,888,778.47	38,836,348.8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888,778.47	38,836,348.8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888,778.47	-38,836,348.8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84,834,881.88	-881,838,887.8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87,795,881.41	3,788,834,888.88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88,881,009.75	1,888,881,009.7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76,677,891.16	5,677,715,898.63

公司负责人: 8153218847894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2025年度

本期

本期

本期

本期

本期

本期

本期

本期

本期

本期

本期

本期

本期

本期

本期

本期

本期

本期

本期

本期

本期

本期

本期

本期

本期

本期

本期

本期

本期

本期

本期

本期

本期

本期

本期

本期

本期

本期

本期

本期

本期

本期

本期

本期

本期

本期

本期

本期

本期

本期

本期

本期

本期

本期

本期

本期

本期

本期

本期

本期

本期

本期

本期

本期

本期

本期

本期

本期

本期

本期

本期

本期

本期

本期

本期

本期

本期

本期



项目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年末余额			68,434,776.34	-	61,120,826.19	167,424,124.89	698,917,791.30	632,412,467.89	2,408,687,676.6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68,434,776.34	-	61,120,826.19	167,424,124.89	698,917,791.30	632,412,467.89	2,408,687,676.6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00.00	-	-31,626,791.30	10,730,091.09	-	67,747,488.51	47,650,008.3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00.00	-	-31,626,791.30	-	-	112,878,763.89	82,654,006.70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7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10,730,091.09	-	-48,232,338.49	-37,502,247.4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10,730,091.09	-
4. 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专项储备补充分配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66,734,776.34	-	29,494,034.89	178,154,215.98	698,917,791.30	700,150,956.38	2,456,337,684.92



会计机构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公司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2023年度

上期



所有者权益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年末余额	287,000,145.00	-	55,457,875.34	-	12,665,159.83	144,000,000.00	415,415,731.30	897,000,000.10	2,001,450,232.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87,000,145.00	-	55,457,875.34	-	12,665,159.83	144,000,000.00	415,415,731.30	897,000,000.10	2,001,450,232.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000,000.00	-	-3,300.00	-	38,436,733.26	12,001,000.00	181,500,000.00	64,662,010.26	317,278,643.14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3,300.00	-	319,000,733.26	-	-	130,000,000.00	349,000,200.1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3,3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3.金融资产转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4.其他	-	-	-3,300.00	-	-	-	-	-	-3,300.00
（三）利润分配	18,000,000.00	-	-	-	-	12,001,000.00	181,500,000.00	-49,000,000.00	-1,0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12,001,000.00	-	-12,001,000.00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181,500,000.00	-181,500,000.00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000,000.00	-	-	-	-	-	-	-61,000,000.00	-43,000,000.00
4.其他	-	-	-	-	-	-	-	181,000,000.00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4.一般风险准备弥补亏损	-	-	-	-	-	-	-	-	-
5.专项储备弥补亏损	-	-	-	-	-	-	-	-	-
6.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7.其他	-	-	-	-	-	-	-	-	-
（五）其他	677,000,400.00	-	64,454,775.34	-	61,100,000.00	187,000,100.00	896,917,731.30	600,440,000.00	2,400,007,072.02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5,000,145.00	-	52,157,575.34	-	51,101,890.09	156,001,000.00	596,915,731.30	957,460,010.36	2,401,728,915.02

李禹印

李禹

李禹印

李禹

李禹

李禹

李禹

李禹

李禹

李禹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本附注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银行基本情况

(一)企业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原名甘孜州农村信用联社股份有限公司,由原甘孜州18个县级法人联社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法定程序,合并增资组建而成,其中26名法人股东出资共计26,545.39万元、2,627名自然人股东出资共23,454.61万元,注册资本合计50,000万元。2014年9月25日经中国银监会甘孜监管分局《关于同意甘孜州农村信用联社股份有限公司开业的批复》(甘银监复(2014)18号)批准开业,于2014年9月26日领取了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四川监管局核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金融许可证》,2014年10月20日领取了甘孜藏族自治州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020年改制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并于2020年11月20日经中国银保监会甘孜监管分局《关于同意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业的批复》(甘银监复(2020)53号)批准开业。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513300MA660LA63E;

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B1992H351330001;

注册资本:87,755.7445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李禹龙;

企业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注册地址:四川省甘孜藏族自治州康定市沿河东路83号。

(二)经营范围

本行经批准的经营范围为: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从事银行卡(借记卡)业务;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年度财务报告经董事会批准报出,批准日期以签字日期为准。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报表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1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



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持续经营假设

本行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行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本行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 营业周期

本行以一年 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

(四) 记账本位币

本行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行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行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 买入返售及卖出回购交易

根据协议承诺于未来某确定日期回购的已售出资产不在资产负债表内予以终止确认。出售该等资产所得款项，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售价与回购价之差额在协议期间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计入利息支出项内。

相反，购买时按照协议约定于未来某确定日期返售的资产将不在资产负债表予以确认。买入该等资产之成本，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购入与返售价格之差额在协议期间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计入利息收入项内。

(七) 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及重分类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资产

本行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本行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行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本行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行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行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消除或减少会计错配，本行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行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将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且自重分类日起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关会计处理，不对以前已经确认的利得、损失（包括减值损失或利得）或利息进行追溯调整。

(2)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不属于前两种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第一种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所有的金融负债不进行重分类。

2.金融工具的计量

本行金融工具初始确认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行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金融工具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金融资产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除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金融资产外），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④指定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利得和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转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由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对该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行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财务担保合同和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本行发行或订立的财务担保合同包括。当被担保的一方违反债务工具、贷款或其他义务的原始条款或修订条款时，这些财务担保合同为合同持有人遭受的损失提供特定金额的补偿。贷款承诺是本行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

本行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后续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



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本行将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的减值准备列报在预计负债中。但如果一项工具同时包含贷款和未使用的承诺，且本行不能把贷款部分与未使用的承诺部分产生的预期信用损失区分开，那么两者的损失准备一并列报在贷款的损失准备中，除非两者的损失准备合计超过了贷款账面余额，则将损失准备列报在预计负债中。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3.本行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行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有序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如不能满足上述条件，则被视为非活跃市场。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市场参与者最近进行的有序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期权定价模型及其他市场参与者常用的估值技术等。在估值时，本行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这些估值技术包括使用可观察输入值和/或不可观察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金融资产

本行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行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行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报酬的，但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行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报酬的，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

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以下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②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額（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



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先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然后将以下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②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针对本行指定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行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行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贷款合同修改

本行与客户修改或重新议定贷款合同，导致合同现金流发生变化时，本行会评估修改后的合同条款是否发生了实质性的变化。（1）如果修改后合同条款发生了实质性的变化，本行将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2）如果修改后合同条款未发生实质性的变化，合同修改未导致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本行重新计算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并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在重新计算新的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时，本行根据重新议定或修改的合同现金流量按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或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确定。对于本行在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已经显著增加时，将基于变更后的合同条款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基于原合同条款在初始确认时发生违约的风险进行比较。

（八）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行做出的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非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本行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将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减值采用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1）第一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本行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



计算利息收入：（2）第二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未发生信用减值的，本行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3）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本行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本行在计量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时，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考虑了以下因素：

满足下列任意条件的批发业务，本银行认为其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债项五级分类为关注类；债项逾期天数超过30天（含）；该客户内部信用风险评级达到评级下迁标准；该客户预警信号达到一定级别；该客户出现本银行认定的其他重大风险信号等。

满足下列任意条件的零售业务，本银行认为其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债项五级分类为关注类；债项逾期天数超过30天（含）；该客户出现本银行认定的其他重大风险信号等。

满足下列任意条件的信用卡业务，本银行认为其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债项五级分类为关注类；债项逾期天数超过30天（含）；该客户或者债项出现信用风险预警信号；该客户出现本银行认定的其他重大风险信号等。

本银行对部分受到新冠肺炎疫情影响的债务人做出延期还款付息安排，但不会因该延期还款付息安排直接判定债务人信用风险显著增加，而是结合风险指标进行综合判断。

如果：i)违约风险较低，ii)借款人在近期内具有很强的履行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以及iii)经济和商业条件的不利变化从长远来看不一定会降低借款人履行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债务工具被确定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本银行成为不可撤销承诺一方的日期被视为评估金融工具减值的初始确认日。

本银行认为，如果债项五级分类为次级类、可疑类、损失类或债务工具逾期超过90日，则进入第三阶段。

2.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行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金融工具的种类，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或计入预计负债（贷款承诺或财务担保合同）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行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并按其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九) 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认为初始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确认为初始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有关规定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投资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投资方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投资方都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处理，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指当持有被投资单位20%以上至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十)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本行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行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机器设备	8	3	12.13
电子设备	3	2	32.67
运输工具	4	5	23.75
其他固定资产	5	5	19

(十一)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十二)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行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非专利技术、商标权、著作权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本行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期限内直线摊销。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本行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十三) 长期待摊费用

本行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四) 抵债资产

在收回已减值贷款和垫款时，本行可通过法律程序收回抵押品的所有权或由借款人自愿交付所有权。如果本行有意按规定对资产进行变现并且不再要求借款人偿还贷款，将确认抵债资产。金融类抵债资产以公允价值入账，对于取得抵债资产应支付的相关税费、垫付诉讼费用和为取得抵债资产所支付的欠缴税费等相关交易费用，根据金融资产的类别，分别计入当期损益或初始入账价值。非金融类抵债资产初始确认按照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作为成本入账，取得抵债资产应支付的相关税费、垫付诉讼费用和为取得抵债资产支付的欠缴税费等相关交易费用，计入抵债资产入账价值。

(十五) 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十六)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行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在职工为本行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本行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本行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

本行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行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本行属于设定提存计划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企业年金及失业保险；属于设定受益计划的离职后福利主要为补充退休福利。

本行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行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3. 辞退福利

本行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行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行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有关设定提存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理；除此外，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十七)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行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本行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十八) 受托业务

本行以托管人或代理人等受托身份进行业务活动时，相应产生的资产以及将该资产偿还客户的责任均未被包括在资产负债表中。

资产托管业务是指本行经有关监管部门批准作为托管人，依据有关法律法规与委托人签订资产托管协议，履行托管人相关职责的业务。由于本行仅根据托管协议履行托管职责并收取相应费用，并不承担托管资产投资所产生的风险和报酬，因此托管资产记录为资产负债表表外项目。

本行代表委托人发放委托贷款，记录在表外。本行以受托人身份按照提供资金的委托人的指令发放委托贷款给借款人。本行与这些委托人签订合同，代表他们管理和回收贷款。委托贷款发放的标准以及所有条件包括贷款目的、金额、利率和还款安排等，均由委托人决定。本行对与这些委托贷款有关的管理活动收取手续费，并在提供服务的期间内平均确认收入。委托贷款的损失风险由委托人承担。

(十九) 收入及支出确认原则和方法

收入是本行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1. 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本行的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为按实际利率法确认的以摊余成本计量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产生的利息收入与支出。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1）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行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2）对于购入或源生发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行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本行通过在一定期间内持续向客户提供服务收取的手续费及佣金在相应期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其他手续费及佣金于相关交易完成时确认收入。

(二十)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行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行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二十一) 租赁

1. 租入资产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行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分别确认折旧费用和利息费用。

本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计入当期费用。

(1)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④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行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行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相关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



值并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③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④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⑤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行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行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行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该周期性利率是指公司所采用的折现率或修订后的折现率。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行对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或者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则按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当实质租赁付款额、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或者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的，则按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出租资产的会计处理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本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本行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本行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本行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入账价值中。

(二十二) 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类型

政府补助是指本行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



投入的资本)，主要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两类型。

2、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本行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行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计入当期损益时，与本行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本行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3、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具体标准

本行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5、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行提供贷款的，本行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行的，本行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二十三) 主要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1. 会计政策变更及依据

本行自2025年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以下简称“解释18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规定。该变更对本行报表无影响。

2. 会计政策变更的影响



无。

3.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无。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销售额	3、5、6
城市建设维护费	流转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额	3
地方交易费附加	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财税〔2016〕36号《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过渡政策的规定》第一条第(二十三)项，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延续支持农村金融发展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44号)第一条规定：“自2017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对金融机构农户小额贷款的兴趣收入，免征增值税。”第二条规定：“自2017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对金融机构农户小额贷款的兴趣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按90%计入收入总额”。根据《关于延续实施支持农村金融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55号)和《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延续实施金融机构农户贷款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政策的公告》(2023年第67号)规定，对上述优惠实施期限延长至2027年12月31日。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金融机构小微企业贷款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政策的公告》(2023年第16号)对金融机构向小型企业、微型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放小额贷款取得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金融机构可以选择以下两种方法之一适用免税：

(一)对金融机构向小型企业、微型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放的，利率水平不高于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150%(含本数)的单笔小额贷款取得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高于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150%的单笔小额贷款取得的利息收入，按照现行政策规定缴纳增值税。

(二)对金融机构向小型企业、微型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放单笔小额贷款取得的利息收入中，不高于该笔贷款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150%(含本数)计算的利息收入部分，免征增值税；超过部分按照现行政策规定缴纳增值税。



五、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

注：期末余额指2025年12月31日余额，期初余额指2024年12月31日余额，本期发生额指2025年1至12月发生额，上期发生额指2024年1至12月发生额。

(一)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66,578,951.32	217,088,515.83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	1,391,365,171.60	1,326,472,973.09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	162,733,205.37	325,486,711.34
存放中央银行的其他款项	66,000.00	932,000.00
小计	1,820,743,328.29	1,869,980,200.26
应计利息	703,293.45	818,375.92
合计	1,821,446,621.74	1,870,798,576.18

1.2025年12月31日，本行按不低于人民币存款的5.00%向中国人民银行缴存一般性存款的存款准备金，此款项不能用于日常业务。缴存存款准备金的范围包括机关团体存款、财政预算外存款、个人存款、单位存款、委托业务负债项目轧减资产项目后的贷方余额、人民币保证金存款、外币保证金存款及其他各项存款；

2.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系本行为保证存款的正常提取及业务的正常开展而存入中央银行的各项资金，不含法定存款准备金等有特殊用途的资金。

(二) 存放同业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境内银行	933,148,853.06	868,107,436.15
小计	933,148,853.06	868,107,436.15
应计利息	4,707,096.20	2,476,139.81
减：减值准备	1,539,365.45	2,012,951.40
存放同业款项账面价值	936,316,583.81	868,570,624.56

(三) 拆出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拆放境内非银行金融机构	300,000,000.00	500,000,000.00
小计	300,000,000.00	500,000,000.00
应计利息	596,786.67	748,527.77
减：减值准备		
拆出资金账面价值	300,596,786.67	500,748,527.77

于2025年12月31日，本行拆出资金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按照其未来12个



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期后已全额收回。

(四)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标的物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债券		100,000,000.00
小计		100,000,000.00
应计利息		4,520.55
减：坏账准备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		100,004,520.55

(五) 发放贷款和垫款

1. 按计量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16,078,256,691.44	14,521,808,208.4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1,446,062,341.41	1,301,083,421.92
合计	17,524,319,032.85	15,822,891,630.38
应计利息	14,704,703.28	14,945,627.79
减：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减值准备	861,995,956.23	822,416,556.39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16,677,027,779.90	15,015,420,701.78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减值准备当期计提了人民币 2,271,573.04 元，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 按个人和企业分布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个人贷款和垫款	9,369,371,307.23	8,371,510,986.22
其中：信用卡	33,663,318.30	28,627,742.10
住房抵押	651,971,789.32	660,522,160.16
其他	8,683,736,199.61	7,682,361,083.96
企业贷款和垫款	8,154,947,725.62	7,451,380,644.16
其中：贷款	6,708,885,384.21	6,150,297,222.24
贴现	1,446,062,341.41	1,301,083,421.92
其他		
合计	17,524,319,032.85	15,822,891,630.38
应计利息	14,704,703.28	14,945,627.79
减：贷款损失准备	861,995,956.23	822,416,556.39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16,677,027,779.90	15,015,420,701.78



3.按行业分布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万元)	比例(%)	期初余额(万元)	比例(%)
农、林、牧、渔业	353,730.08	20.19	389,585.00	24.62
采矿业	1,889.27	0.11	2,328.43	0.15
制造业	30,568.05	1.74	26,428.84	1.67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239,244.35	13.65	203,209.78	12.84
建筑业	37,128.73	2.12	50,988.15	3.22
批发和零售业	115,439.89	6.59	81,686.21	5.16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52,003.32	2.97	53,766.45	3.40
住宿和餐饮业	184,224.57	10.51	127,589.75	8.06
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	1,346.46	0.08		
金融业				
房地产业	22,085.31	1.26	26,096.60	1.65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34,445.20	7.67	84,531.19	5.34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2,770.00	0.16	2,540.00	0.16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6,738.90	1.53	35,678.71	2.25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11,864.48	0.68	8,759.00	0.55
教育	1,182.95	0.07	411.56	0.03
卫生、社会工作	535.76	0.03	609.61	0.04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4,537.80	0.83	14,858.12	0.94
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				
个人贷款(不含个人经营性贷款)	378,082.75	21.56	343,113.43	21.70
买断式转贴现	144,606.23	8.25	130,108.34	8.22
贷款和垫款总额	1,752,424.10	100.00	1,582,289.17	100.00

4.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贷款	9,526,721,681.64	8,088,461,124.22
保证贷款	1,007,376,486.42	933,845,306.94
附担保物贷款	5,544,158,523.38	5,499,501,777.30
其中：抵押贷款	4,825,005,752.95	4,594,269,476.43
质押贷款	719,152,770.43	905,232,300.87
贴现	1,446,062,341.41	1,301,083,421.92
贷款和垫款总额	17,524,319,032.85	15,822,891,630.38
应计利息	14,704,703.28	14,945,627.79
减：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损失准备	861,995,956.23	822,416,556.39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16,677,027,779.90	15,015,420,701.78

5.逾期贷款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	------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财务报表附注

	逾期1天至90天 (含90天)	逾期90天至 360天(含360 天)	逾期360天至3 年(含3年)	逾期3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117,535,825.36	57,445,016.57	51,365,827.44	26,281,190.26	252,627,859.63
保证贷款	6,091,729.00	13,254,591.71	13,535,941.76	14,527,012.51	47,409,274.98
抵押贷款	53,897,669.32	54,383,830.51	102,501,239.90	57,383,753.61	268,166,493.34
质押贷款	14,323,682.05	0.00	2,689,661.79	31,778,458.83	48,791,802.67
合计	191,848,905.73	125,083,438.79	170,092,670.89	129,970,415.21	616,995,430.62

项目	期初余额				
	逾期1天至90天 (含90天)	逾期90天至 360天(含360 天)	逾期360天至3 年(含3年)	逾期3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145,507,425.20	56,283,517.83	36,709,102.46	17,267,812.99	255,767,858.48
保证贷款	14,677,981.97	13,704,204.55	10,453,588.62	10,036,326.63	48,872,101.77
抵押贷款	79,423,821.43	136,898,341.73	89,600,941.92	58,622,711.09	364,545,816.17
质押贷款	3,107,407.50	15,900,000.00	9,502,963.25	28,929,870.90	57,440,241.65
合计	242,716,636.10	222,786,064.11	146,266,596.25	114,856,721.61	726,626,018.07

6.贷款损失准备

减值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 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已发生信用 减值)	
期初余额	221,429,144.00	16,819,325.93	584,168,086.46	822,416,556.39
本期计提	24,020,771.00	4,474,692.01	49,545,360.55	78,040,823.55
本期转回	-	-	56,727,674.82	56,727,674.82
1.收回原转销贷款和垫款 导致的转回			56,727,674.82	56,727,674.82
2.贷款和垫款因折现价值 上升导致的转回				
3.其他原因导致的转回				-
本期核销			95,189,098.53	95,189,098.53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245,449,915.00	21,294,017.94	595,252,023.30	861,995,956.23

(六) 债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铁道债	259,701,685.67	259,641,803.03
国债	438,591,621.19	259,100,104.89
地方债	2,961,124,932.18	3,271,805,299.06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财务报表附注

企业债	445,118,290.70	426,933,583.26
金融债	781,868,632.08	812,722,735.77
政策性银行债券	4,359,961,152.60	4,580,280,334.49
同业存单	2,770,889,301.93	2,442,735,806.09
其他	49,972,781.34	49,965,685.44
小计	12,067,228,397.69	12,103,185,352.03
应计利息	123,564,523.26	138,283,511.06
减：减值准备	12,263,649.62	5,194,777.80
账面价值	12,178,529,271.33	12,236,274,085.29

2.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5,194,777.80	-	-	5,194,777.80
期初余额在本期变动				
其中：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7,068,871.82			7,068,871.82
本期转回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12,263,649.62	-	-	12,263,649.62

(七) 其他债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初始成本	利息调整	公允价值变动	账面价值
政策性银行债	972,990,482.36	11,569,620.84	24,757,779.16	1,009,317,882.36
国债	354,736,113.36	6,459,559.31	-825,049.31	360,370,623.36
合计	1,327,726,595.72	18,029,180.15	23,932,729.85	1,369,688,505.72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初始成本	利息调整	公允价值变动	账面价值
政策性银行债	1,083,414,589.76	18,171,711.07	61,935,250.24	1,163,521,551.07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期初余额			
	初始成本	利息调整	公允价值变动	账面价值
国债	358,270,281.34	2,030,877.00	5,575,308.66	365,876,467.00
合计	1,441,684,871.10	20,202,588.07	67,510,558.90	1,529,398,018.07

(八) 固定资产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17,668,208.78	343,641,407.67
固定资产清理		
减：减值准备	4,390,719.68	4,390,719.68
合计	313,277,489.10	339,250,687.99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固定资产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23,974,919.87	26,615,536.61	13,865,595.22	28,360,011.47	33,783,987.34	626,600,050.51
2. 本期增加金额	5,213,385.68	1,135,168.61	911,820.21	1,345,160.76	632,885.87	9,238,421.13
(1) 购置	5,213,385.68	1,135,168.61	911,820.21	1,345,160.76	632,885.87	9,238,421.13
(2) 在建工程转						
3. 本期减少金额	5,130,653.74	-	-	1,222,369.00	-	6,353,022.74
(1) 处置或报废	5,130,653.74			1,222,369.00		6,353,022.74
4. 期末余额	524,057,651.81	27,750,705.22	14,777,415.43	28,482,803.23	34,416,873.21	629,485,448.9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08,081,047.32	22,006,695.66	12,038,568.82	26,632,145.03	14,200,186.01	282,958,642.84
2. 本期增加金额	24,898,114.68	940,321.27	721,720.33	577,640.93	4,989,864.95	32,127,662.16
(1) 计提	24,898,114.68	940,321.27	721,720.33	577,640.93	4,989,864.95	32,127,662.16
3. 本期减少金额	2,073,495.88	-	-	1,195,569.00	-	3,269,064.88
(1) 处置或报废	2,073,495.88			1,195,569.00		3,269,064.88
4. 期末余额	230,905,666.12	22,947,016.93	12,760,289.15	26,014,216.96	19,190,050.96	311,817,240.1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4,359,890.88	6,504.00	3,764.00	20,560.80		4,390,719.68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4,359,890.88	6,504.00	3,764.00	20,560.80		4,390,719.68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88,792,094.81	4,797,184.29	2,013,362.28	2,448,025.47	15,226,822.25	313,277,489.10
2. 期初账面价值	311,533,981.67	4,602,336.95	1,823,262.40	1,707,305.64	19,583,801.33	339,250,687.99



(九) 在建工程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巴塘综合楼恢复项目	6,032,397.01		6,032,397.01	273,216.24		273,216.24
石渠洛须支行营业办公用房原址改建项目	1,374,207.56		1,374,207.56	1,037,874.86		1,037,874.86
合计	7,406,604.57	-	7,406,604.57	1,311,091.10	-	1,311,091.10

(十)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172,608.64	8,089,091.54	14,261,700.18
2. 本期增加金额		111,700.00	111,700.00
(1) 购置		111,700.00	111,70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6,172,608.64	8,200,791.54	14,373,400.18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275,555.93	3,669,262.40	4,944,818.33
2. 本期增加金额	144,440.70	628,028.06	772,468.76
(1) 计提	144,440.70	628,028.06	772,468.76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419,996.63	4,297,290.46	5,717,287.0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752,612.01	3,903,501.08	8,656,113.09
2. 期初账面价值	4,897,052.71	4,419,829.14	9,316,881.85

(十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收利息（坏账准备）	45,265.91	181,063.62	45,807.79	221,041.75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430,466.88	9,721,867.52	2,621,630.37	10,486,521.46
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损失准备	743,083.18	2,972,332.72	602,958.43	2,411,833.73
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93,058,109.04	372,232,436.06	89,992,196.61	359,968,786.44
存放同业（信用减值损失）	384,841.36	1,539,365.45	503,237.85	2,012,951.40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097,679.92	4,390,719.68	1,097,679.92	4,390,719.68
发放贷款及垫款信用减值	195,188,386.45	780,753,545.80	204,622,272.15	818,489,084.16
应付职工薪酬（预计辞退福利费）	218,444.10	873,776.41	242,318.79	969,275.14
贴现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4,809.08	99,236.30	9,452.65	37,810.58
小计	293,191,085.92	1,172,764,343.56	299,737,554.56	1,198,988,024.3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983,182.46	23,932,729.85	16,877,639.73	67,510,558.90
递延收益	163,593.06	654,372.22		
小计	6,146,775.52	24,587,102.07	16,877,639.73	67,510,558.90

(十二) 其他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1,912,581.35	9,921,509.88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7,812,192.21	9,901,310.28
长期待摊费用	18,795,088.25	17,534,937.02
其他资产	26,448,050.40	3,938,140.66
合计	64,967,912.21	41,295,897.84

1. 应收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贷款利息	2,093,644.97	10,142,551.63
小计	2,093,644.97	10,142,551.63
减：坏账准备	181,063.62	221,041.75
合计	1,912,581.35	9,921,509.88

2. 其他应收款

按照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11,758,550.46	4,634,370.18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财务报表附注

1至2年	4,212,964.39	3,626,796.86
2至3年	2,337,612.53	2,810,703.65
3年以上	9,224,932.35	9,315,961.05
合计	27,534,059.73	20,387,831.74
减：坏账准备	9,721,867.52	10,486,521.46
账面价值	17,812,192.21	9,901,310.28

3.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固定资产装修改良	5,391,379.22	5,209,930.72	2,952,890.67		7,648,419.27
其他长期待摊	12,143,557.80	1,919,273.18	2,916,162.00		11,146,668.98
合计	17,534,937.02	7,129,203.90	5,869,052.67	-	18,795,088.25

(十三) 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收回已核销资产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账面余额
存放同业款项	2,012,951.40	-473,585.95				1,539,365.45
发放贷款和垫款	822,416,556.39	78,040,823.55	56,727,674.82	95,189,098.53	-	861,995,956.23
债权投资	5,194,777.80	7,068,871.82			-	12,263,649.62
其他应收款	10,486,521.46	-764,653.94				9,721,867.52
贴现资产减值准备	687,955.93	2,271,573.04				2,959,528.97
固定资产	4,390,719.68	-				4,390,719.68
应收利息	221,041.75	-39,978.13				181,063.62
预计负债	2,411,833.73	560,498.99				2,972,332.72
合计	847,822,358.14	86,663,549.38	56,727,674.82	95,189,098.53	-	896,024,483.81

(十四) 向中央银行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支农再贷款	525,000,000.00	758,000,000.00
支小再贷款	1,331,000,000.00	437,000,000.00
扶贫再贷款		567,000,000.00
绿色信贷再贷款	794,614,969.20	670,255,800.00
小计	2,650,614,969.20	2,432,255,800.00
应计利息		
合计	2,650,614,969.20	2,432,255,800.00

(十五)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境内同业存放款项	48,508.94	48,594.95
小计	48,508.94	48,594.95
应计利息	0.40	1.30
合计	48,509.34	48,596.25

(十六) 拆入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境内银行拆入资金		150,000,000.00
小计		150,000,000.00
应计利息		2,791,321.33
合计		152,791,321.33

(十七)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债券		446,000,000.00
小计		446,000,000.00
应计利息		22,252.06
合计		446,022,252.06

(十八) 吸收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活期存款	11,974,614,163.44	11,782,985,862.44
—企业	5,959,835,343.64	6,054,231,814.93
—个人	6,014,778,819.80	5,728,754,047.51
定期存款	15,992,571,204.77	14,922,941,115.49
—企业	5,872,588,227.49	5,792,843,092.57
—个人	10,119,982,977.28	9,130,098,022.92
其他存款（含汇出汇款、应解汇款等）	105,825.45	48,834.95
小计	27,967,291,193.66	26,705,975,812.88
应计利息	487,648,072.83	416,866,711.47
合计	28,454,939,266.49	27,122,842,524.35

(十九)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63,360,329.76	230,012,064.59	198,984,859.82	94,387,534.53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1,932,709.27	35,472,135.69	36,179,332.75	11,225,512.21
辞退福利	969,275.14	272,301.27	367,800.00	873,776.41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财务报表附注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
合 计	76,262,314.17	265,756,501.55	235,531,992.57	106,486,823.15

2.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1,806,852.02	194,955,608.39	162,624,029.18	94,138,431.23
职工福利费		6,927,044.76	6,927,044.76	-
社会保险费	199,589.85	6,999,847.66	6,999,847.66	199,589.85
其中： 医疗及生育保险费		6,724,421.31	6,724,421.31	-
工伤保险费		275,426.35	275,426.35	-
补充医疗保险金	199,589.85			199,589.85
住房公积金	1,304,374.44	16,273,094.46	17,577,468.90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9,513.45	4,856,469.32	4,856,469.32	49,513.45
短期带薪缺勤				-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其他短期薪酬				-
合 计	63,360,329.76	230,012,064.59	198,984,859.82	94,387,534.53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4,667,953.42	20,620,524.48	25,288,477.90	-
失业保险费	-	773,273.25	773,273.25	-
企业年金缴费	7,264,755.85	14,078,337.96	10,117,581.60	11,225,512.21
合 计	11,932,709.27	35,472,135.69	36,179,332.75	11,225,512.21

4.辞退福利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辞退福利	969,275.14	272,301.27	367,800.00	873,776.41
合 计	969,275.14	272,301.27	367,800.00	873,776.41

(二十) 应交税费

税 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630,326.79	3,355,108.27
企业所得税	-	28,796,874.54
城市维护建设税	360,818.13	462,554.52
教育费附加	257,727.23	373,253.22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财务报表附注

其他税费	72,760.25	70,683.55
合 计	3,321,632.40	33,058,474.10

(二十一) 预计负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损失准备	2,411,833.73	560,498.99		2,972,332.72
合 计	2,411,833.73	560,498.99		2,972,332.72

(二十二) 其他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13.86	8.94
应付股利	2,248,413.34	2,102,894.01
其他应付款	54,609,027.03	55,697,412.84
待结算财政款项		391,798.82
递延收益	654,372.22	654,372.22
代理业务资产和代理业务负债轧差	21,200,743.54	20,380,397.39
国库集中支付款项	170,150,559.52	122,588.83
联行存放款项	41,404,234.21	41,349,866.15
合 计	290,267,363.72	120,699,339.20

(二十三) 实收资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分红转股	其他	小计	
一、法人股	574,346,953.00						574,346,953.00
二、自然人股	303,210,492.00						303,210,492.00
其中：职工股	128,585,731.00				2,671,703.00	2,671,703.00	131,257,434.00
非职工自然人股	174,624,761.00				-2,671,703.00	-2,671,703.00	171,953,058.00
三、特殊资格股							
合计	877,557,445.00						877,557,445.00

(二十四) 资本公积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资本溢价	67,080,000.00			67,080,000.00
二、其他资本公积	26,344,775.34		1,700.00	26,343,075.34
其中：1. 重估增值	474,176.05			474,176.05
2. 历年未规范股金	17,130,014.99		1,700.00	17,128,314.99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财务报表附注

3. 其他	8,740,584.30			8,740,584.30
合计	93,424,775.34		1,700.00	93,423,075.34

(二十五) 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所得税 前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 余额
			减：前期计 入其他综 合收益由 前期转入 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当 期转入留存收 益	减：所有税费 用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 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 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 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 他综合收益	51,120,528.19	-41,567,681.74	-	-	-18,341,928.44	-31,025,761.30	-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 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 值变动	50,632,919.18	-45,577,825.86	-	-	-10,894,457.27	-32,683,371.79	17,349,547.59
银行承兑汇票转贴理资 产公允价值变动	-28,357.94	-41,435.72	-	-	-13,356.45	-44,068.28	-74,427.23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 准备							
银行承兑汇票转贴理资 产减值准备	515,966.95	3,271,573.04	-	-	567,893.26	1,708,479.78	3,219,846.73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51,120,528.19	-41,567,681.74	-	-	-18,341,928.44	-31,025,761.30	-

(二十六) 盈余公积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34,715,796.89	10,730,031.69		145,445,828.58
任意盈余公积	21,722,337.41			21,722,337.41
其他盈余公积-保值得善贴息补贴	985,990.50			985,990.50
合 计	157,424,124.80	10,730,031.69		168,154,156.49

注：本期增加法定盈余公积为根据公司法规定，按当期净利润的10%计提。

(二十七) 一般风险准备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税后利润中计提一般准备	565,187,928.55			565,187,928.55
减免所得税划转一般准备	31,729,802.75			31,729,802.75
合 计	596,917,731.30			596,917,731.30

(二十八)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年未分配利润	632,412,467.99	567,593,552.10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财务报表附注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32,412,467.99	567,593,552.10
加: 本期净利润转入	113,579,768.00	128,893,506.88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181,502,000.00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730,031.69	12,621,090.99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81,502,000.00
应付普通股股利	35,102,297.80	51,453,5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700,159,906.50	632,412,467.99

(二十九) 利息净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存放中央银行	26,507,239.45	24,139,262.29
发放贷款及垫款	557,179,742.73	615,073,043.79
转贴现	9,938,317.05	12,481,356.75
拆出资金	8,617,256.73	7,090,390.2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887,942.51	3,929,475.26
存放同业	8,856,705.60	11,103,833.67
债权投资	376,848,944.50	383,529,072.36
利息收入合计	990,836,148.57	1,057,346,434.39
其中: 已发生信用减值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利息支出		
吸收存款	335,550,873.21	334,901,083.47
拆入资金	160,280.04	3,003,843.3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11,659,586.16	7,734,628.14
同业存放	33.09	105.76
向中央银行借款	43,298,798.58	43,743,468.43
其他	100,758.43	482,754.70
利息支出合计	390,770,329.51	389,865,883.86
利息净收入	600,065,819.06	667,480,550.53

(三十)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7,354,599.32	16,343,536.08
结算与清算手续费	1,035,348.78	843,954.94
代理业务手续费	1,506,274.80	507,331.54
电子银行业务收入	10,055,401.27	9,900,192.82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财务报表附注

银行卡手续费	1,680,035.71	1,892,410.51
顾问和咨询费	29.13	1,009.78
托管及其他受托业务佣金其他	3,077,509.63	3,198,636.49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3,340,996.67	24,459,667.67
手续费支出	22,382,355.05	23,584,541.52
佣金支出	958,641.62	875,126.1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5,986,397.35	-8,116,131.59

(三十一) 投资收益

类 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债权投资的投资收益	42,023,400.70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的投资收益	15,892,581.27	19,080,624.11
合 计	57,915,981.97	19,080,624.11

(三十二) 其他业务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收入	2,835,170.88	2,604,220.15
合 计	2,835,170.88	2,604,220.15

(三十三)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绿色金融奖补资金	485,436.89		与收益相关
乡镇网点建设奖补资金	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财金互动奖补	255,075.74	2,634,910.00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1,540,512.63	2,634,910.00	—

(三十四)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房产税	3,449,930.15	3,551,265.05
土地使用税	112,982.87	128,176.29
城市建设税	1,007,680.69	1,361,701.05
教育费附加	661,799.78	1,014,378.54
印花税	896,494.26	161,149.24
其他	88,852.70	84,663.00
合 计	6,217,740.45	6,301,333.17

(三十五) 业务及管理费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65,756,501.55	218,486,635.77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财务报表附注

业务宣传费	9,463,591.15	12,820,126.58
印刷费	2,247,776.30	3,613,413.61
业务招待费	2,191,232.80	2,348,841.36
电子设备运转费	2,876,546.29	3,275,833.73
钞币运送费	447,312.36	532,439.62
安全保卫费	3,541,397.01	3,210,184.76
保险费	290,274.46	208,520.40
邮电费	2,226,345.08	2,186,202.47
诉讼费	206,007.39	796,995.00
公证费	680.00	5,380.00
咨询费	357,101.26	618,467.73
审计费	131,342.03	138,800.15
公杂费	1,354,077.61	2,446,180.27
差旅费	4,253,253.62	4,956,631.26
水电费	2,852,181.54	2,871,269.76
会议费	3,428,505.30	3,936,794.82
绿化费	327,346.50	331,563.00
理(董)事会费	541,880.00	463,998.08
修理费	3,301,112.91	3,804,550.35
低值易耗品摊销	965,372.17	1,448,788.93
车船使用费	1,912,132.32	2,037,735.23
存款保险费	12,807,660.38	11,888,502.72
广告费	594,284.44	1,038,788.1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869,052.67	3,994,296.13
固定资产折旧费	32,127,662.16	34,601,584.51
无形资产摊销	772,468.76	683,390.20
租赁费	1,100,914.29	781,162.95
服务费	6,165,241.10	5,885,019.30
物业费	1,361,540.97	1,407,428.23
其他日常管理费用	787,499.00	1,395,043.77
劳动保护费	1,170,727.29	1,011,083.18
外包服务费	7,260,218.27	5,857,508.26
劳务派遣人员费用	5,315,662.31	8,044,110.74
离退休人员费用	4,960,786.80	4,775,051.61
系统运维费	25,804,781.86	25,437,156.33
合计	414,770,469.95	377,339,478.96

(三十六)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放同业款项信用减值损失	-473,585.95	1,456,781.66
发放贷款和垫款信用减值损失(以摊余成本计量)	78,040,823.55	106,157,144.29
发放贷款和垫款信用减值损失(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271,573.04	91,448.29
债权投资信用减值损失	7,068,871.82	-1,400,672.21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损失		-757,089.30
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信用减值损失	560,498.99	689,809.84
应收利息信用减值损失	-39,978.13	-80,700.90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财务报表附注

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损失	-764,653.94	274,673.84
合 计	86,663,549.38	106,431,395.51

(三十七) 其他业务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	28,642.88	36,706.53
合 计	28,642.88	36,706.53

(三十八)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分项列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3,641,016.79	882,939.46	3,641,016.79
罚没收入	95,791.46	231,334.79	95,791.46
久悬未取款项收入	23,049,065.41	1,286,087.59	23,049,065.41
长款收入	85,381.60	75,621.37	85,381.60
盘盈利得		6,175,299.50	-
其他	388,123.91	457,799.11	388,123.91
合 计	27,259,379.17	9,109,081.82	27,259,379.17

(三十九)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
资产盘亏及清理损失	24,800.00	432,890.02	24,800.00
已转收益存款支出	16,226,553.82	14,369,824.60	16,226,553.82
捐赠支出	130,000.00	187,600.00	130,000.00
滞纳金		12,916,531.50	-
其他支出	126,982.37	66,158.23	126,982.37
合 计	16,508,336.19	27,973,004.35	16,508,336.19

(四十)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39,689,078.22	64,407,781.87
递延所得税费用	6,172,881.29	-18,538,552.25
合 计	45,861,959.51	45,869,229.62

(四十一)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财务报表附注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13,579,768.00	128,893,506.88
加：信用减值损失	86,663,549.38	106,431,395.51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0.00	0.00
固定资产折旧、使用权资产折旧	32,127,662.16	34,601,584.51
无形资产摊销	772,468.76	683,390.2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869,052.67	3,994,296.1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616,216.79	0.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800.00	432,890.0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1,400.0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7,915,981.97	-19,080,624.1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561,825.07	-18,538,552.2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3,593.06	0.0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28,993,982.80	-1,343,568,793.3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21,552,424.41	1,589,549,799.2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3,211,038.05	483,347,492.7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972,961,009.75	1,582,682,663.3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582,682,663.32	2,174,695,780.3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730,000,000.00	1,575,113,238.09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1,575,113,238.09	1,614,939,028.7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54,834,891.66	-631,838,907.68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972,961,009.75	1,582,682,663.32
其中：库存现金	266,578,951.32	217,088,515.83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	162,733,205.37	325,486,711.34
原到期日为三个月以内的存放同业款项	443,648,853.06	540,107,436.15
原到期日为三个月以内的拆出资金	100,000,000.00	500,000,000.00
二、现金等价物	730,000,000.00	1,575,113,238.09
其中：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730,000,000.00	100,100,000.00
原始到期日为三个月或以内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475,013,238.09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02,961,009.75	3,157,795,901.41



六、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及风险管理

本行运用金融工具时面对的风险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

董事会对风险管理承担最终责任，并通过其风险管理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监督本行的风险管理职能。行长负责监督风险管理，直接向董事会汇报风险管理事宜，并担任风险管理委员会及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主席。该两个委员会负责制订风险管理战略及政策，并经行长就有关战略及政策向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提出建议。首席风险官协助行长对各项风险进行监管和决策。本行明确了内部各部门对金融风险的监控：其中信贷管理部门负责监控信用风险，风险管理部门及资产负债管理部门负责监控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内控合规部门负责监控操作风险。风险管理部门主要负责协调及建立全面的风险管理框架、汇总报告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及操作风险情况，并直接向首席风险官汇报。在分行层面，风险管理实行双线汇报制度，在此制度下，各分行的风险管理部门同时向总行各相应的风险管理部门和相关分行的管理层汇报。

（一）信用风险

1.信用风险管理

信用风险，是指因借款人或交易对手未按照约定履行义务致使本行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

定量分析如下：

1.风险集中度

（1）贷款和垫款按行业分布情况

见附注(五)发放贷款和垫款 3. 按行业分布情况。

（2）贷款和垫款按地区分布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万元）	期初余额（万元）
西南地区	1,752,424.10	1,582,289.17
合计	1,752,424.10	1,582,289.17

（3）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

见附注(五)发放贷款和垫款 4. 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

（4）贷款前十大客户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万元）	比例（%）
三峡川能（道孚）新能源有限公司	22,449.90	1.28
华能道孚新能源有限公司	21,449.08	1.22
乡城兴川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900.00	1.19
稻城亚丁景区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9,690.00	1.12



雅江县晟天新能源有限公司	19,172.28	1.09
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8,000.00	1.03
雅砻江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17,824.90	1.02
华电（雅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7,200.00	0.98
四川久隆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17,012.55	0.97
四川华电泸定水电有限公司	17,000.00	0.97

2.信用风险敞口

本行的信用风险敞口包括涉及信用风险的资产负债表内项目和表外项目。在资产负债表日，本行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最大信用风险敞口。资产负债表表外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负债表表外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贷款承诺	105,852.02	78,525.72
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	33,002.45	25,413.31
合计	138,854.47	103,939.03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本行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已逾期	即时偿还	3个月内	3个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合计
向中央银行借款			35,310.00	229,751.50			265,061.50
同业存放款项		4.85					4.85
吸收存款		1,200,862.67	280,403.80	654,875.53	660,587.12		2,796,729.1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其他有确定到期日的负债		17.44	1,551.16	4,792.94	25,446.15	31,807.69	63,615.38
合计	-	1,200,884.96	317,264.96	889,419.97	686,033.27	31,807.69	3,125,410.85

（三）资本管理

本行采用足够防范本行经营业务的固有风险的资本管理办法，并且对于资本的管理完全符合监管当局的要求。本行资本管理的目标除了符合监管当局的要求之外，还必须保持能够保障经营的资本充足率和使股东权益最大化。视乎经济环境的变化和面临的风险特征，本行将积极调整资本结构。这些调整资本结构的方法通常包括调整股利分配,增加资本和发行二级资本工具等。报告期内，本行资本管理的目标和方法没有重大变化。



自2015年起，本行按照《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规定，进行资本充足率信息披露工作并持续完善信息披露内容。银保监会要求商业银行在2018年前达到《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规定的要求，对于非系统重要性银行，银保监会要求其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7.50%，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8.50%，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10.50%。本报告期内，本行遵守了监管部门规定的资本要求。

本行按照银保监会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及其他相关规定计算的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及资本充足率如下：

项目	期末数(万元)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213,020.96
一级资本净额	213,020.96
资本净额	232,733.73
风险加权资产总额	1,720,021.66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2.38%
一级资本充足率	12.38%
资本充足率	13.53%

七、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本行的主要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对本行的持股比例	对本行的表决权比例
四川农村商业联合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省	金融业	2200000 万元	32.12%	32.12%
甘孜州金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省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50000 万元	4.32%	4.32%
四川超前经济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省	建筑业	5000 万元	3.68%	3.68%
甘孜州康定新川藏运业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省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0000 万元	3.68%	3.68%
四川县伍钢业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省	批发和零售业	22550 万元	3.68%	3.68%
成都华川公路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四川省	建筑业	100005.16 万元	3.68%	3.68%
康定榆林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省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5462.8 万元	3.32%	3.32%
四川川之信商贸有限公司	四川省	批发和零售业	5000 万元	2.95%	2.95%
德格县城乡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省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8000 万元	1.17%	1.17%
泸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四川省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8211 万元	1.17%	1.17%

(二) 关联交易情况

贷款业务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财务报表附注

关联方名称	贷入/贷出	期末余额 (万元)	期初余额 (万元)
甘孜州海螺沟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贷出	4,224.99	4,255.00
四川川黔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贷出	3,997.85	4,000.00
甘孜州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贷出	3,900.00	-
甘孜州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贷出	2,400.00	2,800.00
甘孜州民生人力资源管理有限公司	贷出	1,980.00	1,980.00
甘孜州金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贷出	1,000.00	-
甘孜州盐业有限责任公司	贷出	1,000.00	1,000.00
甘孜州金贡嘎旅游服务有限公司	贷出	914.00	924.00
内部关系人	贷出	2,544.22	10,405.54
合计		21,961.06	25,364.54

八、 承诺及或有事项

本行信贷主要承诺为信用卡透支额度、财务担保及信用证服务。本行定期评估信贷承诺的或有损失并在必要时确认预计负债。信用卡承诺的合同金额是尚未使用的贷款及信用卡额度全部支用时的金额。

有关信用额度可能在到期前未被支用,因此所述的合同金额并不代表未来的预期现金流出。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行主要承诺事项如下:

资产负债表表外项目	期末余额
其他贷款承诺	105,852.02
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	33,002.45
合计	138,854.47

九、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十、 其他重要事项

无。

甘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四日



调改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在业务繁忙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办手续。

调入：上会四川
2012.3.28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邱晓波

邱晓波

姓 Full name

男

性 Sex

1975-10-31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四川圣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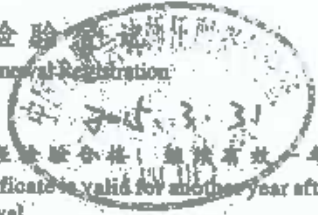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513025751031001X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注册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51170302268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四川省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6 年 4 月 23 日
Date of Issuance

2006 年 12 月 31 日
到期

本复印件已审核与原件一致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会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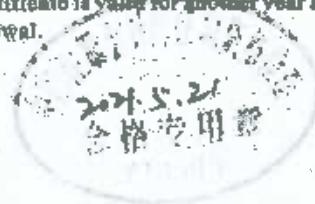


姓名 杨南超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7-12-03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大德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 510215197712037117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101410568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20年 4月 18日

杨南超



本复印件已审核与原件一致



证书序号: 00011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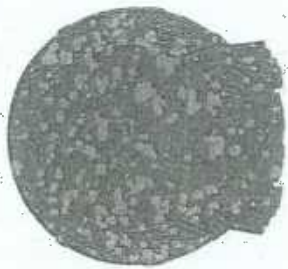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十八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本复印件已审核与原件一致

名称: 上海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董晓荣

注册会计师:

经营场所: 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755号25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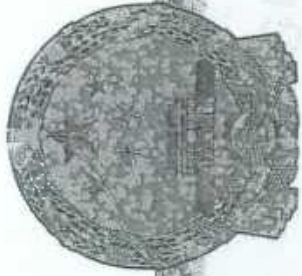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98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98〕160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3〕71号)

批准执业日期: 1998年12月28日(转制日期 2013年12月11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0106086242261L

照编号: 0600000202512170070

在有效期内从事经营活动，不得涂改、损毁、出借、转让营业执照。

新上海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事务合伙人 张健, 张耀荣, 耿磊, 巢序, 朱精洪, 杨滢, 江燕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额 人民币3390.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27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755号25层



登记机关

2025年12月17日

本复印件已审核与原件一致

